

2019

**珍藏版
总第28期**



新视野

NEW HORIZON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ENTERPRISE APPRAISALS CO., LTD.

留住青春

孙月煊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青春，
每个人都有青春的韶华。

是啊，

青春是绚烂的花，

青春是动听的歌；

青春是那汹涌澎湃的江河哟，

青春是一团燃烧的火焰。

青春是人生最美的时光，

谁不想留住青春！

有人说，

青春一去不复返，

而我说，

青春可以永远留心间。

青春虽与岁月交杂，

她却有自己的奇葩。

青春不是年龄，而是心境；

青春不是桃面，而是才华。

青春有深沉的意志，

恢宏的想象，炽热的情感；

青春有奋斗的激情，有风一样的脚步，去为他人奉献！

留住青春，

记住诗人李白的佳句：

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

留住青春，

不只是美颜，健身做瑜伽。

而是怀着激流永进的心，

攀登那幸福的顶点！

留住青春，

不只是作抖音，玩游戏，

而是找对岗位，加油干！

像蜜蜂一样勤奋，

人生价值才会有钢铁般的历练！

留住青春，

不只是过去的回味，

而是肩负使命，放飞未来！

让青春因梦而激昂，

让岁月因奋斗而厚重，

让回忆因光鲜而闪亮，

让生命的火花更加绚丽多彩！

启程远航吧！

那炽热的青春一直伴你勇往直前！

让我们高喊一声：青春万岁！



目 录 CONTENTS

1 中企华2019年度十大新闻.....1

2 评估行业发展动态.....4

- 评估行业相关政策
- 评估行业论坛研讨

3 资本市场与资产评估.....11

- 资本市场相关政策
- 2019年A股指数情况概述
- 2019年A股IPO情况概述
- 2019年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情况
- 2019年中企华承办的并购重组项目
- 2019年新三板市场情况
- 科创板企业概览

4 国企改革与资产评估.....37

- 国资国企改革相关政策
- 2019年度国资国企改革工作情况
- 2020年国资央企工作总体思路和重点任务
- 2019年中企华助力国资国企改革典型项目

2019年珍藏版
总第28期



新视野
NEW HORIZON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ENTERPRISE APPRAISALS CO., LTD.

中企华研发部 主办

编辑委员会
孙月焕 权忠光 刘登清
黎东标 殷浩

编辑部
主编：阮咏华
编辑：牟洪浩、周易、姚青思

收稿方式
电子邮箱：yfb@chinacea.com
公司微信群：朝阳群众

CONTENTS

5 中企华研发与培训.....46

- 课题研究
- “华研俏语”专栏
- 业务培训
- 专业问题研讨

6 中企华党团建设.....58

7 中企华企业文化建设.....61

- 校企合作篇
- 家庭日活动篇
- 社会责任篇

微信号：china_cea



NO. 1 积极参与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系列活动

组织策划制作了中企华集团庆祝建国 70 周年宣传微视频《我爱你中国》，在全社会引起极大反响；

组织在京员工参观“伟大历程 辉煌成就——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大型成就展”；

张然、唐元源参加两师行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我和我的祖国”文艺汇演并被中共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委员会授予“优秀个人”荣誉称号，中企华党支部被授予“参加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活动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NO. 2 中企华党支部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

按照中央和北京市委部署，公司党员参加了第一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6 月 21 日，北京注协党委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动员部署大会。7 月 1 日，中企华党支部成立了主题教育领导小组，7 月 26-27 日，中企华党支部赴红旗渠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

中评协、北评协领导先后莅临公司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考察调研，杨慕彦同志亲赴中企华党支部讲党课并参加专题组织生活会。



NO. 3 2019 年中企华工作会议在大理成功举办

8 月 16 日，2019 年中企华公司工作会议在云南大理隆重召开。北京总部、19 家分公司、江苏中企华中天、中企华房地产估价公司、中企华工程造价公司等成员公司负责人云集大理，共谋公司发展大计。会议明确了公司当前形势下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通过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816 宣言”。

NO. 4 孙月焕、权忠光等四人荣获“新时代资产评估行业优秀建设者”称号

2019 年 11 月 1 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在北京国家会计学院隆重召开“新时代资产评估行业优秀建设者”表彰大会。财政部党组成员、副部长、中国资产评估行业党委书记许宏才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中企华公司创始人、名誉董事长孙月焕，董事长权忠光，总裁兼 CEO 刘登清以及中企华中天公司首席评估师樊晓忠被授予“新时代资产评估行业优秀建设者”荣誉称号。



NO.5 刘登清总裁当选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副会长，王寿祥会长一行莅临公司考察调研

2019 年 12 月 20 日，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在北京隆重举行。会议投票选举产生了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在随后举行的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第三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上，刘登清总裁当选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副会长，张建云当选矿业权评估专业委员会委员。

2019 年 12 月 24 日，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王寿祥会长、常广武常务副会长、杨雪松秘书长一行莅临我公司考察调研。这是矿评协换届后，协会领导首次莅临机构调研。



NO.6 多个重大项目成功上市，并购重组业务继续保持业内领先地位

2019 年，公司承办的中国卫通、中国广核、邮储银行等巨无霸企业相继 A 股发行上市；

京沪高铁刷新 IPO 最快过会记录；

中国海防、云南旅游、露笑科技、大冶特钢、康拓红外、建研院、优博讯、鼎龙股份、岷江水电、科斯伍德、天瑞仪器、国睿科技等并购重组项目顺利过会，公司并购重组业绩排名第二二位，稳居第一梯队；

中信特钢收购大冶特钢项目荣获本年度最佳并购财务奖，公司至今已 11 年获此殊荣。



NO.7 国企混改和破产重整等创新业务成绩显著

完成众多有影响力的国企混改项目。如“双百行动”最大引资案例一国投高新股权多元化项目，财政部批准的第一个混改暨员工持股项目—中信戴卡，中车集团首家混改试点企业—中车产投，近 34 亿元的增资成为中车集团成立以来最大规模的股权融资项目。

2019 年先后完成了昊融集团、大连机床、兴大医药、沈阳机床等具有社会影响力的破产重整典型案例；公司高管应邀出席第五届山东破产法论坛、困境企业破产重整高峰论坛、第三期“思源破产法沙龙”、第十届中国破产法论坛、第三届长白破产法论坛、第十一届东亚破产法论坛、第三届八桂破产重整研讨会等系列活动并作专题演讲；《中国会计报》岁末还刊登了公司执行总裁高文忠的专访文章。



NO.8 青年人才培养成果丰硕

9月24日至9月27日，2019年度中企华新人培训在南京成功举办。这次培训首次将分支机构的新员工纳入到培训范围之内，来自总部、分公司和子公司近90人参加了此次培训。

此外，中企华3个项目通过2019年资产评估行业青年研究项目结项评审；中企华两课题组获得中评协2018年资产评估行业青年研究项目荣誉证书；中企华首个行业研究内部课题顺利结题；我公司三人入选北京资产评估协会首届行业青年优才培养对象。



NO.9 校企合作稳步推进

2019年，连续第三年独家赞助“中企华”杯全国高校资产评估专业研究生知识竞赛；

连续第六年赞助支持“首经贸资产评估文化节”；

连续第二年协办“全国资产评估高等教育实验教学研究会年会暨实验教学研究研讨会”。

颁发山东财经大学2019年度中企华奖学金；

总裁刘登清及公司相关资深专家先后应邀出席第十四届全国资产评估教育发展论坛、第十三届全国无形资产理论与实务研讨会、第三届中国资产评估学术论坛、第四届实验教学研究研讨会等并作主题报告。



NO.10 中企华官微推出“华研俏语”新专栏

2019年11月，“华研俏语”专栏闪亮登场，新栏目由刘登清总裁提供技术指导，阮咏华副总裁领衔，研发部倾情打造，畅聊评估行业里的有趣话题。栏目用放大镜、显微镜和望远镜，为读者在长篇累牍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中检索出评估关键词，探究资本市场，直击评估热点。新栏目推出后，反响热烈，第四期微信阅读量即跃居本年度前三，引起业界高度关注！



评估行业相关政策



【关键词一】行业监管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执业会员继续教育管理办法》修改

2019年7月5日,为适应互联网教育技术手段快速发展对继续教育的新要求,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对《中国资产评估协会执业会员继续教育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相关内容进行了修改,删去了“网络在线形式所确认的继续教育时间不超过30个学时”的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中评协办〔2019〕62号)。2016年1月22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中国资产评估协会执业会员继续教育管理办法》(中评协办〔2016〕2号)同时废止。

关于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资产评估报告统一编码管理工作的通知

2019年8月28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关于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资产评估报告统一编码管理工作的通知》(中评协〔2019〕24号),要求自2019年10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资产评估报告统一编码管理工作。

2018年11月30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印发了《中国资产评估协会资产评估报告统一编码管理暂行办法》(中评协〔2018〕44号),并在部分地区开展了工作试点。2019年10月1日起,所有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以资产评估报告日为准),均应严格按照《中国资产评估协会资产评估报告统一编码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在向委托人提交资产评估报告前,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统一编码系统”进行统一编码。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会员信用档案管理办法》修订

为加强资产评估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增强会员的诚信观念,提升行业的社会公信力,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于2019年9月12日修订并发布了《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会员信用档案管理办法》(中评协〔2019〕26号),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中评协2006年4月22日发布的《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会员诚信档案管理暂行办法》(中评协〔2006〕96号)同时废止。

此次修订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对原办法的名称进行了修改,由“诚信档案管理办法”改为“信用档案管理办法”;

2. 只保留记录失信惩戒相关数据信息的有关规定,取消了原办法中有关良好记录的相关规定;

3. 根据新修订的协会自律惩戒办法调整了自律惩戒的种类和称谓,并补充了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况说明。

4. 档案保存时限由“书面材料长期保存”、“信息系统中的当前记录期为5年”改为“电子文档长期保存”、“系统显示会员最近3年的信用信息”;

5. 非公开信息转为公开信息的条件由原一年内提示信息记录3次更改为连续12个月内5条;

6. 对会员不如实申报信息和管理人员不认真履行职责的行为做出了相关惩戒和处罚。

【关键词二】评估标准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发布

为规范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执行资产评估业务时使用资产评估方法的行为,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制定并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以下简称《评估方法准则》)。

《评估方法准则》共六章二十五条,分别为总则、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评估方法的选择和附则。主要内容:一是规定了准则制定目的和依据、评估方法的定义和组成、准则的适用范围;二是对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定义、应用前提条件、重点关注内容等分别做出了规定,列举了各基本方法的主要具体方法。三是规定了选择评估方法应当考虑的影响因素、评估方法选择的一般性规定和可以采用一种方法的特殊情形、评估方法选择的披露要求。

其中,《评估方法准则》根据实际情况归纳了三种采用一种方法的特定情形:

1. 基于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财政部部门规章的规定可以采用一种评估方法;

2. 由于评估对象仅满足一种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而采用一种评估方法;

3. 因操作条件限制而采用一种评估方法。操作条件限制应当是资产评估行业通常的执业方式普遍无法排除的,而不得以个别资产评估机构或者个别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操作能力和条件作为判断标准。

因适用性受限而选择一种评估方法的,应当在资产评估报告中披露其他基本评估方法不适用的原因;因操作条件受限而选择一种评估方法的,应当对所受的操作条件限制进行分析、说明和披露。

《珠宝首饰评估程序指导意见》发布

为规范珠宝首饰评估行为，明确和完善珠宝首饰评估程序，保护资产评估当事人合法权益和公共利益，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制定并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珠宝首饰评估程序指导意见》（中评协〔2019〕36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

《指导意见》共五章二十条，分别为总则、基本遵循、评估对象、操作要求和附则。主要内容包括明确了适用范围及相关服务领域，规定了出具珠宝首饰评估报告的主体及其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满足的要求，明确了评估对象可能是单体珠宝首饰或批量珠宝首饰并定义了批量珠宝首饰，要求关注评估对象特点对评估业务的影响，规定了执行珠宝首饰评估业务在履行评估工作程序过程中的具体技术性操作规范等内容。

《道路运输物流企业授信额度评估咨询操作指引（试行）》发布

为指导资产评估机构执行道路运输物流企业授信额度评估咨询业务，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制定并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道路运输物流企业授信额度评估咨询操作指引（试行）》（中评协〔2019〕37号，以下简称《操作指引》）。

《操作指引》根据授信额度政策及要求，侧重于根据行业特点对道路运输物流企业的授信额度评估咨询提出适用的方法及流程。一是考虑道路运输物流企业的营运特点，明确道路运输物流企业授信额度评估咨询过程中，应当关注和分析影响物流企业授信额度的因素，这些因素通常包括企业价值、企业信用状况、信贷产品风控技术、细分行业特点等；二是注重突出道路运输物流企业的特点，体现道路运输物流企业相对其他行业在评估方法上的特殊性，明确道路运输物流企业范围和特征，以及评估咨询需要考虑的各方面因素；三是注重对评估咨询实践的指导，突出可操作性。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发布

为指导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执业过程中履行适当的核查验证程序，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组织制定并于2020年1月9日发布了《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号，以下简称《核查验证指引》）。

专家指引分为四章二十九条，包括一般提示和特定提示两个层级，涵盖评估对象、资料来源或用途、评估方法三个维度。第一章“引言”部分，主要阐述专家指引的制定目的和适用范围。第二章“基本遵循”部分，对核查验证的一般要

求和关注事项进行提示。第三章和第四章分别阐述单项资产评估中“不同评估资料的核查验证”和“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核查验证”。其中，在权属证明资料和财务会计信息资料两部分内容中，按照评估对象类型分类阐述相关提示，在其他相关资料中，按照资料的获取渠道或用途分类阐述相关提示，在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按照不同评估方法分类阐述相关提示。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9号——数据资产评估》发布

为指导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执行数据资产评估业务，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组织制定并于2020年1月9日发布了《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9号——数据资产评估》（中评协〔2019〕40号，以下简称《数据资产评估指引》）。

《数据资产评估指引》共四章，分三十三条，内容主要如下：第一章“引言”部分，介绍了专家指引制定目的、数据资产的定义、数据资产评估的定义；第二章“评估对象”部分，介绍了不同行业数据资产的独有特征、数据资产商业模式、数据资产的法律因素、经济因素、隐私保护等内容；第三章“评估方法”部分，介绍了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三种评估方法的具体模型及应用条件；第四章“评估报告的编制”部分，规定了数据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

【关键词三】评估业务

资产评估行业市场开拓路线指引（2019）

为推动资产评估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拓展资产评估市场领域，推进资产评估机构转型升级，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组织开展了《资产评估行业市场开拓路线指引（2013年）》修订工作，制定并于2019年7月18日发布了《资产评估行业市场开拓路线指引（2019年）》（中评协办〔2019〕64号，以下简称《指引2019》）。

《指引2019》在原《指引》的基础上，根据现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文件，将资产评估行业业务分为评估类业务、评价类业务及咨询类业务三类。评估类业务是根据《资产评估法》和《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评定、估算”为基本方法的业务，其中也包括估值业务；评价类业务和咨询类业务主要是在资产评估行业执业现状基础上提升拓展的业务类型，这些业务是以资产评估机构及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能力为基础延伸而来，部分业务以国家有关政策文件为依据。《指引2019》在划分85项评估类业务、12项评价类业务和29项咨询类业务基础上，根据不同需求方，对资产评估行业业务进行了进一步划

分。随着市场领域不断拓宽，资产评估行业已经开展的业务不限于《指引 2019》发布的内容，中评协将适时对《指引 2019》进行动态更新。

另外，《指引 2019》尽可能完整地梳理、归集了触发业务的具体经济行为，并对经济行为作了简要阐述，列出了经济行为所涉及的相关政策文件。与原《指引》相比，《指引 2019》中触发业务的具体经济行为增加 45 项，调整 9 项，删除 7 项，共计 126 项。

关于进一步加强商誉减值监管的通知

2019 年 3 月 29 日，财政部监督管理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商誉减值监管的通知》（财监便〔2019〕23 号），从提高站位，转变理念，创新会计监督方式，加强对会计师事务所商誉减值审计业务的监管，加强对资产评估机构商誉价值评估业务的监管，开展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分析这四个方面提出了对各专员办加强上市公司商誉减值监管的要求。

其中，加强对资产评估机构商誉价值评估业务的监管需重点关注以下事项：

（一）评估机构对企业宏观环境、行业环境、实际经营状况及未来经营规划、遵循会计准则关于商誉减值的相关规定等因素是否充分关注，并合理判断对商誉减值的影响。

（二）评估机构是否与委托方就商誉减值评估事项约定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评估范围和价值类型等关键要素，并按照约定开展评估。

（三）评估机构是否合理判断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合独立产生现金流的能力，与初始确认是否一致；是否恰当选择评估方法，对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方法发生变化的项目是否有充分理由。

（四）评估机构是否结合外部环境和内部经营等有关信息，分析考虑出现商誉减值的迹象，是否合理选取评估模型和参数。

（五）出具的评估报告是否充分披露关键信息、重大期后事项的影响等内容。

2019 年 12 月 27 日，证监会对 2019 年度商誉减值审计与评估专项检查情况进行了通报。36 家证监局合计抽查了 132 家上市公司的 131 个审计项目和 125 个评估项目，涉及 33 家审计机构和 45 家评估机构（包括 42 家证券资格评估机构、1 家非证券资格评估机构和 2 家会计师事务所），涵盖了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教育业等多个高商誉行业。

从检查和通报情况来看，评估机构在执行商誉减值测试评估业务时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关于资产组的认定。有的评估机构未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范围进行充分的现场调查，简单将委托方划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作为评估范围，导致未发现部分资产组不恰当地包含了非经营性资产与负债，扩大了评估范围。

二是减值测试方法。有的评估机构在执业中未充分分析不同评估方法的适用性，未恰当选择适合商誉减值目的的评估方法或仅选用一种评估方法，简单以市场法、收益法或资产基础法评估的企业价值等同于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直接将成本法评估的市场价值等同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三是重要参数选取。有的评估机构未对业务合同、意向协议的真实性进行调查，未对获取的资料执行必要的核验程序，选取重要参数的依据不充分，存在同一行业不同企业或同一企业不同期间预测的参数差异较大的情况；有的评估机构选取的重要参数有误，未恰当使用税前折现率、所得税率、期间费用率等指标，导致高估或低估评估结论。

四是与商誉减值相关信息披露。有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体例不规范、不完整，未明确说明与商誉减值相关的评估要素及其合理性（如评估范围的变化及其影响），未充分披露重要参数的测算过程和数据来源，未充分披露对理解和使用评估报告有重要影响的特别事项及期后事项。

五是上市公司、审计机构与评估机构的沟通与协调。有的评估机构未事前与委托方或审计机构就资产组的认定进行沟通，未充分关注商誉所在资产组范围的合理性；有的评估机构未与委托方明确约定评估目的，或在业务约定明确的情况下，擅自出具不符合业务约定的评估咨询报告、估值报告等其他形式的文件。

根据检查情况，相关证监局已（拟）对 30 个审计项目、30 个评估项目的执业机构和主要责任人分别采取了监管谈话、出具警示函、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诚信档案，涉及 16 家审计机构和 58 人次注册会计师、20 家评估机构和 48 人次资产评估师。下一步，证监会将继续强化商誉减值的审计与评估监管，重点关注关键参数指标偏离行业均值的审计、评估项目执业质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严肃处理违法违规行为，不断提升资本市场财务信息披露质量。

关于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

2019年3月7日，财政部发布《关于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财金〔2019〕10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要求牢牢把握推动PPP规范发展的总体要求，遵循“规范运行、严格监管、公开透明、诚信履约”的原则，切实防控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扎实推进PPP规范发展。《实施意见》提出，要加大融资支持，鼓励通过股权转让、资产交易、资产证券化等方式，盘活项目存量资产，丰富社会资本进入和退出渠道。

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中小企业发展，在财税金融、营商环境、公共服务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2019年4月27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以推动中小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指导意见》明确，要清理规范中小企业融资时强制要求办理的担保、保险、评估、公证等事项，减少融资过程中的附加费用，降低融资成本；相关费用无法减免的，由地方财政根据实际制定鼓励降低收费标准的奖补措施。要规范中介机构行为，提升会计、律师、资产评估、信息等各方面中介服务质量水平，优先为中小企业提供高效的信息咨询、创业辅导、技术支持、投资融资、知识产权、财会税务、法律咨询等服务。

关于统筹推进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

为加快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进一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2019年4月14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统筹推进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

《指导意见》提出，处理好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与使用权的关系，创新自然资源资产全民所有权和集体所有权的实现形式。落实承包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开展经营权入股、抵押。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加快推进建设用地上、地表和地下分别设立使用权，促进空间合理开发利用。探索研究油气探采合一权利制度，加强探矿权、采矿权授予与相关规划的衔接。依据不同矿种、不同勘查阶段地质工作规律，合理延长探矿权有效期及延续、保留期限。根据矿产资源储量规模，分类设定采矿权有效期及延续期限。依法明确采

矿权抵押权能，完善探矿权、采矿权与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衔接机制。探索海域使用权立体分层设权，加快完善海域使用权出让、转让、抵押、出租、作价出资（入股）等权能。构建无居民海岛产权体系，试点探索无居民海岛使用权转让、出租等权能。完善水域滩涂养殖权利体系，依法明确权能，允许流转和抵押。理顺水域滩涂养殖的权利与海域使用权、土地承包经营权，取水权与地下水、地热水、矿泉水采矿权的关系。

人民法院委托司法执行财产处置资产评估 指导意见

为规范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执行人民法院委托司法执行财产处置资产评估业务，2019年5月6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了《人民法院委托司法执行财产处置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9〕14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自2019年7月1日起施行。

《指导意见》分为六章共三十一条内容，包括“总则”、“基本遵循”、“评估委托”、“评估操作要求”、“披露要求”和“附则”。《指导意见》旨在实现评估准则与司法解释和工作规范的衔接，重点对人民法院委托司法执行财产处置资产评估业务中的特殊要求或者重要风险点予以规范，未涉及的一般业务环节和执业要求，应当遵守其他相关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

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的通知

2019年8月16日，中国银保监会联合国家知识产权局、国家版权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发〔2019〕34号，以下简称《通知》），进一步促进银行保险机构加大对知识产权运用的支持力度，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通知》主要包括四方面内容：强调优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体系，明确加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创新，要求健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管理，明确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障工作。

《通知》鼓励商业银行对企业的专利权、商标专用权、著作权等相关无形资产进行打包组合融资，提升企业复合型价值，扩大融资额度。研究扩大知识产权质押物范围，积极探索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作为知识产权质押物的可行性，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

《通知》鼓励商业银行培养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门人才，建立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机构库，加强对知识产权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的合作准入与持续管理。逐步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内部评估体系，加强内部风险评估、资产评估能力建设，探索开

展内部评估。支持商业银行探索以协商估值、坏账分担为核心的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通知》还提出推动建立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机构库、专家库和知识产权融资项目数据库,推进知识产权作价评估标准化,为商业银行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创造良好条件。

建立体育无形资产评估标准、完善评估制度

2019年9月17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9〕43号,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指出,体育产业在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意见》提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建立体育无形资产评估标准、完善评估制度,具体由体育总局、财政部负责。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2019年10月3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修订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发改委令第29号,以下简称《目录(2019年本)》),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同时废止。

《目录(2019年本)》共涉及行业48个,条目1477条,其中鼓励类821条、限制类215条、淘汰类441条。与上一版相比,从行业看,鼓励类新增“人力资源与人力资本服务业”、“人工智能”、“养老与托育服务”、“家政”等4个行业,将上一版“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服务业”拆分并分别独立设置,限制类删除“消防”行业,淘汰类新增“采矿”行业的相关条目;从条目数量看,总条目增加69条,其中鼓励类增加60条、限制类减少8条、淘汰类增加17条;从修订面看,共修订(包括新增、修改、删除)822条,修订面超过50%。

评估行业论坛研讨

【理论探讨】

融合创新发展研讨会



2019年5月10日至11日,由民建中央经济委员会和民建山东省委主办,民建青岛市委和青岛西海岸新区承办的融合创新发展研讨会在青岛举办。民建山东省委主委,中共青岛市委常委、统

战部部长,民建中央经济委员会委员,民建青岛市委领导班子成员,青岛西海岸新区工委有关领导,民建青岛市各基层组织和专门委员会负责人,青岛中华职教社代表,部分特邀嘉宾、政府官员和专家学者等共计200余人参加会议。

中企华公司董事长权忠光出席会议并做了题为“发挥资产评估专业力量,助推融合创新健康发展”的主旨演讲,就如何更好地发挥资产评估行业对融合助推作用提出了若干建议。

第十四届全国资产评估教育发展论坛暨 第十一届资产评估理论与实务研讨会



第十四届全国资产评估教育发展论坛暨第十一届资产评估理论与实务研讨会于2019年10月12日在重庆举行。本次会议由全国资产评估协会指导,全国资产评估教育研究会主办,重庆工商大学融智学院承办,重庆市资产评估协会协办。来自国内三十多所高校、行业协会和相关评估事务所的百余位资产评估领域的专家学者参加了会议。

本次论坛主题为“新形势下的资产评估教育、理论与实务发展”,分为“主题报告”,企业价值评估、资产评估理论、资产评估教育三个“分会场论坛”和“圆桌论坛”,就资产评估专业人才培养路径及办学模式进行讨论。中企华公司总裁兼CEO刘登清应邀出席会议并就“如何厘清资本市场舞弊案件中的评估责任”做了主题报告。他希望在勤勉尽责的定义、评估责任边界等方面业界能够加强交流,学界能够积极研究,为评估行业和评估机构的高质量发展发挥建设性作用。这是刘登清总裁自2011年受邀参加第六届全国资产评估教育发展论坛后,第7次参会并做主题报告。

第三届中国资产评估学术论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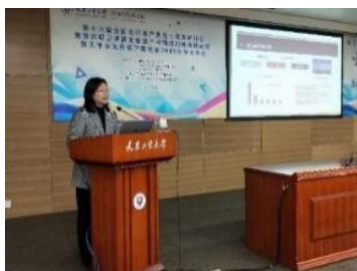


2019年11月10日,由全国资产评估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资产评估研究》编辑部主办,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经管学院承办的第

三届中国资产评估学术论坛暨《资产评估研究》2019 年研讨会如期举办。来自全国几十所高校、有关评估机构的专家学者近 200 人与会，中企华公司总裁兼 CEO 刘登清、湖北分公司总经理吴孝松参加会议。

刘登清总裁作为实务界的唯一代表，做了“营造良性执业生态，推动评估机构高质量发展”的主题报告。他就营造良好的执业生态提出了“四个理性”和“四个优化”的建议，即理性评估师、理性同行、理性发声、理性监管；优化监管生态、优化市场生态、优化舆论监督生态、优化执业质量评价生态。他建议有关监管部门以评估报告的充分信息披露、评估操作的规范化、评估技术的市场化为抓手，明确奖优罚劣的监管导向，推动评估机构高质量发展，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第十三届全国无形资产理论与实务研讨会暨第四届京津冀无形资产与科技创新高峰论坛



第十三届全国无形资产理论与实务研讨会暨第四届京津冀无形资产与科技创新高峰论坛暨天津市无形资产研究会 2019 年学术年会于 2019 年 11 月 2 日在天津工业大学举行。此次会议由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大学部、京津冀无形资产与科技创新研究院、天津市无形资产研究会主办，天津工业大学承办，中企华公司提供独家赞助。

会议以“无形资产与科技创新及价值创造”为主题，围绕新时代的无形资产价值研究开展探讨与交流，深入讨论如何深化科技变革对无形资产管理带来的冲击和影响，并出具了论文集。会议分为“主题报告”、“分论坛一：无形资产评估与价值创造”和“分论坛二：知识产权与科技创新”三个模块进行。知名专家、学者分别就新一轮中长期科技规划中的知识产权与技术标准战略、2019 中国上市公司无形资产评价、经济政策不确定性、企业研发创新与品牌成长、京津冀协同创新发展趋势、探索式创新与企业全要素生产率、知识产权证券化、数字文化产业商业模式变革与财务战略匹配等热点话题作了主题报告。中企华公司副总裁阮咏华、天津分公司总经理李建英应邀出席会议，并分别就“数据资产评估的意

义及其面临的挑战”和“上市公司商誉成因及估值风险防范”发表了主题演讲。

【实践交流】

☆ 知识产权

2019 知识产权与创新大会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联合朝阳区政府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在北京昆泰酒店举办 2019 知识产权与创新大会。会议围绕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探讨科技创新企业如何做好上市准备，通过知识产权管理、布局和运营提升软实力，成功上市并持续发展，与会嘉宾并就相关问题和参会代表开展交流和讨论。中企华公司副总裁阮咏华女士应邀出席本次会议并作“科创板公司价值发现与价值提升”的主题演讲，对科技创新企业拟在科创板上市的价值管理提出了相关建议。

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实务研讨会



2019 年 11 月 22-23 日，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实务研讨会暨全国律协知识产权专业委员会年会在华东政法大学举办。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知识产权法庭庭长罗东川做主旨演讲，来自国家知识产权局、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海关总署、贸促会、高校、法院的嘉宾分别就知识产权强国战略、知识产权规则和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内容做了主题发言，版权法、专利法、商标法、竞争法、商业秘密和商用化专业论坛也如期举行。我公司副总裁阮咏华应邀出席并发表演讲，就资产评估在知识产权商用化过程中的作用以及知识产权评估方法和关键事项向与会代表分享了自己的观点。

☆ 破产重整



企业破产与高技术资产处置研讨会

2019年1月5日，中国政法大学破产法与企业重组研究中心和方象知产研究院共同举办的企业破产与高技术资产处置研讨会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的主旨是通过破产法理论与实务前沿研究、案例研讨等方式，把脉当下科技企业破产中遇到的问题，共话破产企业重整、发展之路。中企华破产重整事业部总经理张维军应邀参加会议并作专题演讲，分享中企华在破产重整领域十几年来的实战经验。

新经济形势下破产重整管理人的生态建设 ——困境企业破产重整高峰论坛

2019年5月16日，由上海金融信息行业协会、上海市法学会破产法研究会联合主办的新经济形势下破产重整管理人的生态建设——困境企业破产重整高峰论坛在上海举行。中企华公司执行总裁高文忠博士发表了名为“破产重整生态下的资产评估服务新视野”的主题演讲。高总在本次高峰论坛中为评估行业发声，并提出了为困境企业提供1+1>2的资产评估服务新视角。

第五届山东破产法论坛

2019年5月18至19日，第五届山东破产法论坛在威海荣成召开，本届论坛主题是“破产重整与金融风险防控”。论坛围绕危困龙头企业重整的相关问题、房地产企业重整的相关问题、新形势下金融风险防控相关问题及破产程序中债权人权利的行使和保护等破产法理论与实务问题进行深入研讨。本次论坛吸引了来自全国各地各级法院的资深法官、法学会、高校学者、国内知名学者及涉及破产重整实务的律师、会计师、专业清算公司、资产评估机构等实务界工作者600余人参与。中企华评估公司今年仍作为唯一受邀评估机构参与此次论坛，执行总裁高文忠博士、山东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周生岩先生及中企华破产重整

评估事业部团队、评估&咨询业务总监朱浩先生全程深度参与了此次论坛。

思源破产法沙龙

2019年6月1日，第三期“思源破产法沙龙”在上海交通大学举办。本次沙龙以“跨境破产中对域外破产程序的承认与执行规则的司法适用”为主题，由中国法学会银行法学研究会、上海市法学会破产法研究会、东亚破产与重组协会中国分会主办，上海交大法学院破产保护法研究中心承办。来自北京、上海、浙江、江苏、山西等省（市）的百余名破产法理论与实务界人士参与了本次沙龙活动。中企华作为唯一受邀评估机构深度参与了本次学术沙龙，执行总裁高文忠代表中企华分别针对破产企业境外资产评估的特点和难点作了介绍。

第三届长白破产法论坛

2019年8月31日，第三届长白破产法论坛在长春隆重召开，本届论坛由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主办，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承办，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法院、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协办，吉林省法学会破产法研究会、黑龙江省法学会破产法研究会支持。来自东北三省、内蒙古自治区以及北京、上海等十余省市的法院系统、政府部门、金融机构、高等院校、法学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企业清算事务所与评估机构及其他企业组织和新闻媒体代表360余人齐聚一堂，共同研究如何进一步完善市场主体退出机制、如何进一步优化东北营商环境、如何坚持以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为抓手努力推动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等这些各方关注的话题。中企华资产评估公司是唯一受邀参与论坛的资产评估机构，执行总裁高文忠先生从“价值考量”和“评估范围确定”两个维度对企业和个人破产中资产评估工作的开展和与会同仁作了分享与交流。

资本市场相关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修订

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新证券法），将于2020年3月1日起施行。本次证券法修订，系统总结了多年来我国证券市场改革发展、监管执法、风险防控的实践经验，在深入分析证券市场运行规律和发展阶段性特点的基础上，作出了一系列新的制度改革完善：

一是全面推行证券发行注册制度。在总结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经验基础上，新证券法贯彻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注册制改革的有关要求和十九届四中全会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要求，按照全面推行注册制的基本定位，对证券发行制度做了系统的修改完善，充分体现了注册制改革的决心与方向。同时，考虑到注册制改革是一个渐进的过程，新证券法也授权国务院对证券发行注册制的具体范围、实施步骤进行规定，为有关板块和证券品种分步实施注册制留出了必要的法律空间。

二是显著提高证券违法违规成本。新证券法大幅提高对证券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如对于欺诈发行行为，从原来最高可处募集资金百分之五的罚款，提高至募集资金的一倍；对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行为，从原来最高可处以六十万元罚款，提高至一千万元；对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组织、指使从事虚假陈述行为，或者隐瞒相关事项导致虚假陈述的，规定最高可处以一千万元罚款等。同时，新证券法对证券违法民事赔偿责任也做了完善。如规定了发行人等不履行公开承诺的民事赔偿责任，明确了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欺诈发行、信息披露违法中的过错推定、连带赔偿责任等。

三是完善投资者保护制度。新证券法设专章规定投资者保护制度，作出了许多颇有亮点安排。包括区分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有针对性的做出投资者权益保护安排；建立上市公司股东权利代为行使征集制度；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建立普通投资者与证券公司纠纷的强制调解制度；完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制度。尤其值得关注的是，为适应证券发行注册制改革的需要，新证券法探索了适应我国国情的证券民事诉讼制度，规定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诉讼代表人，按照“明示退出”“默示加入”的诉讼原则，依法为受害投资者提起民事损害赔偿诉讼。

四是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要求。新证券法设专章规定信息披露制度，系统完善了信息披露制度。包括扩大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范围；完善信息披露的内容；强调应当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规范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自愿披露行为；明确上市公司收购人应当披露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确立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开承诺的信息披露制度等。

五是完善证券交易制度。优化有关上市条件和退市情形的规定；完善有关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用未公开信息的法律禁止性规定；强化证券交易实名制要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违反规定，出借证券账户或者借用他人证券账户从事证券交易；完善上市公司股东减持制度；规定证券交易停复牌制度和程序化交易制度；完善证券交易所防控市场风险、维护交易秩序的手段措施等。

六是落实“放管服”要求取消相关行政许可。包括取消证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调整会计师事务所等证券服务机构从事证券业务的监管方式，将资格审批改为备案；将协议收购下的要约收购义务豁免由经证监会免除，调整为按照证监会的规定免除发出要约等。

七是压实中介机构市场“看门人”法律职责。规定证券公司不得允许他人以其名义直接参与证券的集中交易；明确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及其直接责任人员未履行职责时对受害投资者所应承担的过错推定、连带赔偿责任；提高证券服务机构未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的违法处罚幅度，由原来最高可处以业务收入五倍的罚款，提高到十倍，情节严重的，并处暂停或者禁止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等。

八是建立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将证券交易场所划分为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按照国务院规定设立的区域性股权市场等三个层次；规定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可以依法设立不同的市场层次；明确非公开发行的证券，可以在上述证券交易场所转让；授权国务院制定有关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区域性股权市场的管理办法等。

九是强化监管执法和风险防控。明确了证监会依法监测并防范、处置证券市场风险的职责；延长了证监会在执法中对违法资金、证券的冻结、查封期限；规定了证监会为防范市场风险、维护市场秩序采取监管措施的制度；增加了行政和解制度，证券市场诚信档案制度；完善了证券市场

禁入制度，规定被市场禁入的主体，在一定期限内不得从事证券交易等。

十是扩大证券法的适用范围。将存托凭证明确规定为法定证券；将资产支持证券和资产管理产品写入证券法，授权国务院按照证券法的原则规定资产支持证券、资产管理产品发行、交易的管理办法。同时，考虑到证券领域跨境监管的现实需要，明确在我国境外的证券发行和交易活动，扰乱我国境内市场秩序，损害境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依照证券法追究法律责任等。

此外，此次证券法修订还对上市公司收购制度、证券公司业务管理制度、证券登记结算制度、跨境监管协作制度等作了完善。

（来源：中国证监会网站）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修改

2019年10月18日，证监会修订发布《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决定》（证监会令第159号，以下简称《重组办法》）。此次修改内容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是取消重组上市认定标准中的“净利润”指标，支持上市公司资源整合和产业升级，加快质量提升速度。

二是进一步缩短“累计首次原则”计算期间，将累计期限由60个月减至36个月。

三是推进创业板重组上市改革，允许符合国家战略的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资产在创业板重组上市，同时明确，非前述资产不得在创业板重组上市。

四是恢复重组上市配套融资，以多渠道支持

上市公司置入资产改善现金流、发挥协同效应，重点引导社会资金向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高科技企业集聚。

五是加强重组业绩承诺监管，丰富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协议和承诺监管措施，加大问责力度。

此外，为实现并购重组监管规则有效衔接，本次修改明确：“中国证监会对科创板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为进一步降低成本，本次修改还一并简化信息披露要求。上市公司只需选择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告董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

为配合《重组办法》顺利实施，修改后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四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2号》（证监会公告〔2019〕21号）同时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四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2号》（证监会公告〔2016〕18号）同时废止。

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

2019年1月28日，证监会发布《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证监会公告〔2019〕2号）；2019年3月2日凌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发布实施了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相关业务和配套指引。这意味着，科创板正式开闸。正式发布实施的科创板相关制度规则如下表所示：

科创板相关制度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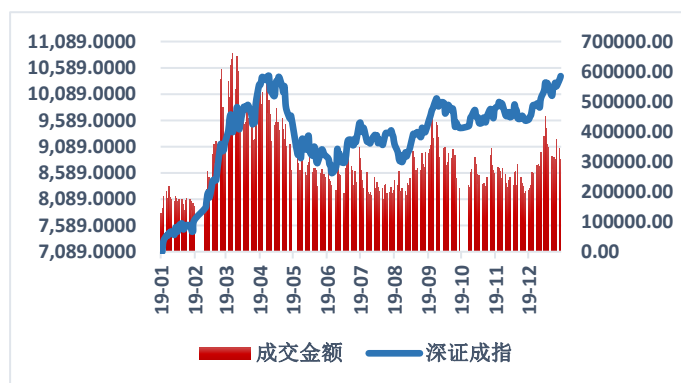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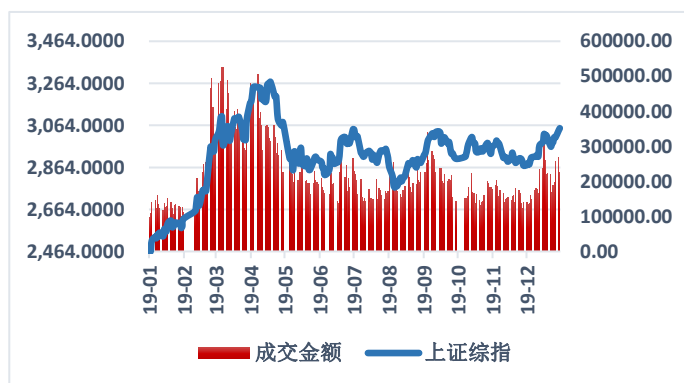
发布机构	文件名称	发布日期
证监会	《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53号）	2019-03-01
	《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54号）	2019-03-01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41号——科创板公司招股说明书》（证监会公告〔2019〕6号）	2019-03-01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4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证监会公告〔2019〕7号）	2019-03-01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4号——科创板创新试点红筹企业财务报告信息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19〕8号）	2019-03-07
	《关于在科创板注册制试点中对相关市场主体加强监管信息共享 完善失信联合惩戒机制的意见》	2019-07-10
	《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19〕19号）	2019-08-23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通知	2019-03-01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的通知	2019-03-01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申请文件受理指引》的通知	2019-03-01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保荐书内容与格式指引》的通知	2019-03-01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技创新咨询委员会工作规则》的通知	2019-03-01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管理办法》的通知	2019-03-01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的通知	2019-03-01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风险揭示书必备条款》的通知	2019-03-01

发布机构	文件名称	发布日期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盘后固定价格交易指引》的通知	2019-03-01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通知	2019-03-01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上市推荐指引》的通知	2019-03-03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通知	2019-03-03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二）》的通知	2019-03-24
	关于发布《科创板创新试点红筹企业财务报告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	2019-03-15
	关于科创板投资者教育与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	2019-03-19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公开发行自律委员会工作规则》的通知	2019-04-04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的通知	2019-04-16
	关于修改《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通知	2019-04-30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的通知	2019-04-30
	关于发布科创板证券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的通知	2019-06-08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通知	2019-06-14
	关于科创板股票及存托凭证交易相关事项的通知	2019-06-21
	关于科创板股票暂不作为股票质押回购及约定购回交易标的的证券的通知	2019-07-05
	关于科创板发行人财务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通知	2019-07-08
	关于发布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通用业务规则及业务指南目录的通知	2019-07-12
	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通知	2019-11-29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改革提供司法保障的若干意见》（法发〔2019〕17号）	2019-06-21



2019 年 A 股指数情况概述

2019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12 月 31 日），上证综指收于 3050.12 点，较上年同期上涨 556.23 点，涨幅为 22.30%；深证成指收于 10430.77 点，较上年同期上涨 3190.98 点，涨幅为 44.08%。根据沪深交易所数据统计，2019 年年底，沪深交易所股票总市值合计 59.29 万亿元，较 2018 年年底增加 15.88 万亿元，增幅达到 36.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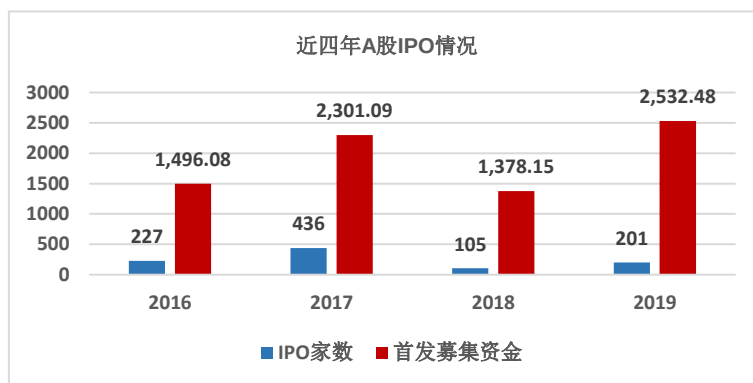




2019 年 A 股 IPO 情况概述

一、IPO 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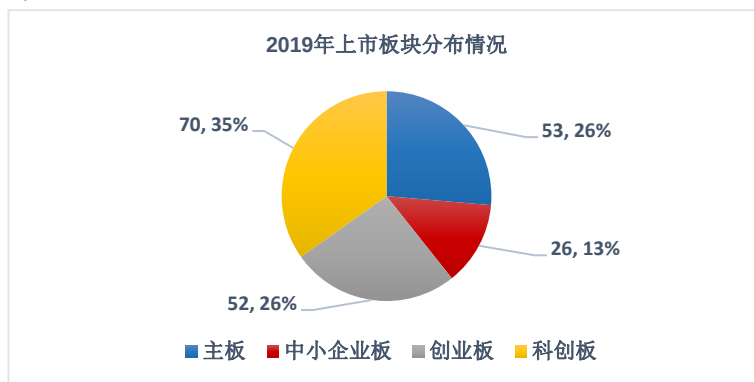
2019 年共有 201 家 IPO，较 2018 年的 105 家增加 96 家。首发募集资金 2,532.48 亿元，较 2018 年同期的 1,378.15 亿元，增加约 83.76%。



二、上市板块分布情况

2019 年，53 家企业在主板市场发行上市，占比达到 IPO 总数的 26.37%。较去年同期，主板的上市企业减少 4 家，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均有增加，共增加 30 家。其中，中小企业板上市企业增加 7 家，创业板上市企业增加 23 家。科创板发行上市 70 家。

2019 年上市板块分布情况		
上市板	家数	占比
主板	53	26.37%
中小企业板	26	12.94%
创业板	52	25.87%
科创板	70	34.83%



三、行业分布情况

2019 年 IPO 企业所属行业集中于制造业，其中有 138 家企业所属行业为制造业，占总数的 68.66%，募集资金总额占比 50.32%。

行业名称	上市家数	募集资金总额 (亿元)
制造业	138	1,274.2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7	248.72
金融业	12	682.1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	46.0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	11.3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	31.16

行业名称	上市家数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	135.03
房地产业	2	19.29
建筑业	2	11.46
批发和零售业	2	15.74
采矿业	1	38.05
农、林、牧、渔业	1	12.1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	7.06

四、募集资金情况

2019 年，按募集资金总额排名前五的金额之和占比为 30.96%。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募集资金	所属证监会行业名称
1	601658.SH	邮储银行	327.14	金融业
2	601916.SH	浙商银行	125.97	金融业
3	003816.SZ	中国广核	125.7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	688009.SH	中国通号	105.30	制造业
5	601077.SH	渝农商行	99.88	金融业

五、下半年 IPO 企业可比公司情况

证监会行业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首发上市日期	可比公司	主营产品类型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002957.SZ	科瑞技术	2019-07-26	智云股份、先导智能、赢合科技、联得装备、赛腾股份	专业咨询服务、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002959.SZ	小熊电器	2019-08-23	美的集团、九阳股份、苏泊尔、天际股份、新宝股份	厨房小家电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002960.SZ	青鸟消防	2019-08-09	天广中茂、坚瑞沃能、中集天达、威海广泰、金盾电子	监控器材及系统
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	002961.SZ	瑞达期货	2019-09-05	南华期货、弘业期货、瑞达期货（均为已披露招股书的拟上市公司）	经纪业务、证券业务、专业咨询服务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002962.SZ	五方光电	2019-09-17	水晶光电、信维通信、蓝思科技、美格智能、星星科技	光学辅材
建筑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002963.SZ	豪尔赛	2019-10-28	名家汇、华彩信和、中筑天佑、罗曼照明、达特照明、奥拓电子、利亚德、新时空	专业咨询服务、装修工程
制造业-金属制品业	002965.SZ	祥鑫科技	2019-10-25	天汽模、威唐工业、成飞集成、继峰股份、联明股份、合力科技、东山精密	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金融业-货币金融服务	002966.SZ	苏州银行	2019-08-02	上海银行、江苏银行、杭州银行、常熟农商银行、张家港农商银行、苏州农商银行	存贷款业务、人民币理财、银行卡、专业咨询服务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	002967.SZ	广电计量	2019-11-08	华测检测、苏试试验、电科院	专业咨询服务
房地产业-房地产业	002968.SZ	新大正	2019-12-03	绿城服务、中奥到家、南都物业、丹田股份	物业出租和管理
制造业-金属制品业	002969.SZ	嘉美包装	2019-12-02	奥瑞金、昇兴股份、宝钢包装、中粮包装	包装机械、金属包装制品、塑料包装制品、纸包装制品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002970.SZ	锐明技术	2019-12-17	海康威视、大华股份、天迈科技	行业专用软件、专业咨询服务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002972.SZ	科安达	2019-12-27	辉煌科技、鼎汉技术、思维列控	电子设备及加工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003816.SZ	中国广核	2019-08-26	长江电力、华能国际、华电国际、大唐发电、国电电力、上海电力、中国核电	火电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	300564.SZ	筑博设计	2019-11-08	建科院、汉嘉设计、华阳国际、新城市、华建集团、山鼎设计、中衡设计、启迪设计	专业咨询服务

资本市场与资产评估

证监会行业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首发上市日期	可比公司	主营产品类型
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	300783.SZ	三只松鼠	2019-07-12	洽洽食品、好想你、桂发祥、盐津铺子、米伊份、桃李面包、煌上煌、朗源股份	休闲食品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300785.SZ	值得买	2019-07-15	汽车之家、暴风集团、猎豹移动、微博、墨迹科技、新华网、淘粉吧	互联网服务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300786.SZ	国林科技	2019-07-23	碧水源、德创环保、环能科技、津膜科技	环保机械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00787.SZ	海能实业	2019-08-15	贸联控股、西柏科技、立讯精密	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新闻和出版业	300788.SZ	中信出版	2019-07-05	中原传媒、天舟文化、皖新传媒、新华文轩、南方传媒、出版传媒、读者传媒、城市传媒、新经典、中国科传、中国出版	出版、平面媒体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0789.SZ	唐源电气	2019-08-28	鼎汉技术、神州高铁、凯发电气、世纪瑞尔、辉煌科技、康拓红外、思维列控、运达科技	运营平台系统、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00790.SZ	宇瞳光学	2019-09-20	联合光电、舜宇光学、福光股份	光学设备
制造业-食品制造业	300791.SZ	仙乐健康	2019-09-25	汤臣倍健、GNC	保健食品、药品经销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300792.SZ	壹网壹创	2019-09-27	丽人丽妆、若羽臣、杭州悠可	互联网服务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00793.SZ	佳禾智能	2019-10-18	瀛通通讯、国光电器、歌尔股份、奋达科技、豪恩声学、富士高实业、通力电子	电声器件、电子元器件、音响产品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商务服务业	300795.SZ	米奥兰特	2019-10-22	顺网科技、励讯集团(RELX Group)、博闻(UBM)、英富曼(Informa)、翡翠展览(EEX)、塔苏斯(Tarsus)、Ascential plc、环球资源、ITE、Mega、振威展览	公共服务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00796.SZ	贝斯美	2019-11-15	中旗股份、苏利股份、先达股份、国光股份、海利尔、广信股份、利民股份	农药中间体、有机化学农药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	300797.SZ	钢研纳克	2019-11-01	国检集团、华测检测、聚光科技、天瑞仪器	专业咨询服务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00798.SZ	锦鸡股份	2019-11-22	雅运股份、浙江龙盛、闰土股份、安诺其、吉华集团	染料及颜料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0799.SZ	左江科技	2019-10-29	启明星辰、卫士通、上海瀚讯	电子元器件
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	300800.SZ	力合科技	2019-11-06	聚光科技、先河环保、雪迪龙	监控器材及系统、系统集成服务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00801.SZ	泰和科技	2019-11-28	清水源	化学试剂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00802.SZ	矩子科技	2019-11-14	德律科技、Koh Young Techno、劲拓股份、威贸电子、瑞可达、信邦电子	光学设备、智能商用设备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0803.SZ	指南针	2019-11-18	同花顺、东方财富、麟龙股份	行业专用软件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商务服务业	300805.SZ	电声股份	2019-11-21	卡司通、笔克远东、华谊嘉信、蓝色光标、宣亚国际	IT产品销售、公共服务、广告代理、专业咨询服务
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300806.SZ	斯迪克	2019-11-25	新纶科技、激智科技、晶华新材	电子元器件、塑料包装制品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00807.SZ	天迈科技	2019-12-19	银江股份、易华录、蓝斯股份、蓝泰源	IVR 平台软件

证监会行业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首发上市日期	可比公司	主营产品类型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00808.SZ	久量股份	2019-11-29	金莱特、长方集团、佛山照明、阳光照明、万润科技	其他消费电子产品、照明用品
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300809.SZ	华辰装备	2019-12-04	日发精机、宇环数控	机床机械、专业咨询服务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0810.SZ	中科海讯	2019-12-06	景嘉微、安达维尔、七一二、新兴装备、晨曦航空	监控器材及系统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00811.SZ	铂科新材	2019-12-30	江粉磁材、横店东磁、天通股份、东睦股份、新康达	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
金融业-货币金融服务	601077.SH	渝农商行	2019-10-29	苏农银行、张家港行、无锡银行、江阴银行、常熟银行、紫金银行、青农商行	存贷款业务、结算业务、人民币理财、投资银行业务、中间业务
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	601236.SH	红塔证券	2019-07-05	长城证券、南京证券、天风证券、华西证券、华林证券、财通证券、中信建投、浙商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华安证券	证券业务、中间业务
房地产业-房地产业	601512.SH	中新集团	2019-12-20	大港股份、张江高科、苏州高新、陆家嘴、空港股份、浦东金桥、南京高科、津滨发展、东湖高新、长春经开、外高桥、长春高新、金融街、华夏幸福	公共服务、商业地产、专业咨询服务
金融业-货币金融服务	601658.SH	邮储银行	2019-12-10	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	存贷款业务、人民币理财、投资银行业务、银行卡、中间业务
金融业-货币金融服务	601916.SH	浙商银行	2019-11-26	大型商业银行、A股已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A股已上市城商行、A股已上市农商行、A股已上市银行	存贷款业务、人民币理财、银行卡、中间业务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603053.SH	成都燃气	2019-12-17	深圳燃气、重庆燃气、新天然气、贵州燃气、佛燃股份	燃气
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	603093.SH	南华期货	2019-08-30	-	经纪业务、证券业务、专业咨询服务
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603109.SH	神驰机电	2019-12-31	隆鑫通用、宗申动力、智慧农业、林海股份、中坚科技	发电机及附属设备、发动机设备、制动设备、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03115.SH	海星股份	2019-08-09	东阳光科、新疆众和、华锋股份、江海股份	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03236.SH	移远通信	2019-07-16	广和通、芯讯通、有方科技	专业咨询服务
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603256.SH	宏和科技	2019-07-19	江海股份、江海股份、富乔、日东纺、旭化成	高分子聚合物
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603279.SH	景津环保	2019-07-29	天翔环境、环能科技、兴源环境	环保机械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03390.SH	通达电气	2019-11-25	天迈科技、威帝股份、蓝斯股份	汽车及零配件经销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603489.SH	八方股份	2019-11-11	安乃达、金米特、英搏尔	低压电器类、电子元器件、发动机设备、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603530.SH	神马电力	2019-08-05	金利华电、大连电瓷、麦克奥迪	输电设备
制造业-家具制造业	603610.SH	麒盛科技	2019-10-29	中源家居、梦百合、喜临门、顾家家居、荣泰健康、恒林股份	家具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603613.SH	国联股份	2019-07-30	生意宝、上海钢联、焦点科技	互联网服务
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	603662.SH	柯力传感	2019-08-06	中航电测、华兰海、赛摩电气、香山股份、威世（Vishay）测量集团、梅特勒-托利多（Mettler Toledo）集团、HBM公司	电子元器件、专业咨询服务

资本市场与资产评估

证监会行业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首发上市日期	可比公司	主营产品类型
制造业-造纸和纸制品业	603687.SH	大胜达	2019-07-26	合兴包装、美盈森、新通联、吉宏股份、裕同科技	纸板
制造业-食品制造业	603755.SH	日辰股份	2019-08-28	安记食品、千禾味业、加加食品、海天味业、天味食品	食品添加剂、调味品
制造业-汽车制造业	603786.SH	科博达	2019-10-15	云意电气、均胜电子、富临精工、威帝股份、宁波高发、奥联电子、德赛西威	发电机及附属设备、照明用品、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建筑业-土木工程建筑业	603815.SH	交建股份	2019-10-21	安徽水利、龙建股份、重庆建工、四川路桥、正平股份、北新路桥、山东路桥、成都路桥	工业建筑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03927.SH	中科软	2019-09-09	太极股份、东软集团、中国软件、东华软件	行业专用软件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603983.SH	丸美股份	2019-07-25	上海家化、拉芳家化、珀莱雅	美容产品
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603992.SH	松霖科技	2019-08-26	海鸥住工、瑞尔特、帝欧家居、惠达卫浴	厨房器具、家具
制造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603995.SH	甬金股份	2019-12-24	太钢不锈、新钢股份、抚顺特钢、大明国际	型钢类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001.SH	华兴源创	2019-07-22	精测电子	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002.SH	睿创微纳	2019-07-22	高德红外、大立科技	半导体分立器件、电子测试和测量仪器、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003.SH	天准科技	2019-07-22	矩子科技、精测电子、赛腾股份、新松机器人、先导智能	操作系统软件、电子测试和测量仪器、智能商用设备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005.SH	容百科技	2019-07-22	厦门钨业、当升科技、格林美、杉杉能源	电子元器件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006.SH	杭可科技	2019-07-22	先导智能、赢合科技、珠海泰坦、星云股份	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007.SH	光峰科技	2019-07-22	巴可、IMAX、海信电器、鸿合科技	光学设备、音响产品、专业咨询服务、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008.SH	澜起科技	2019-07-22	汇顶科技、兆易创新	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688009.SH	中国通号	2019-07-22	阿尔斯通、中国中车、众合科技、中国中铁	系统集成服务、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	688010.SH	福光股份	2019-07-22	联合光电、宇瞳光学、舜宇光学科技	光学设备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011.SH	新光光电	2019-07-22	久之洋、高德红外、景嘉微、大立科技、天箭科技	系统集成服务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012.SH	中微公司	2019-07-22	应用材料、泛林半导体、东京电子、维易科、爱思强、北方华创	电子设备及加工
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688015.SH	交控科技	2019-07-22	众合科技、世纪瑞尔、辉煌科技、神州高铁、鼎汉技术、思维列控、中国通号	系统集成服务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016.SH	心脉医疗	2019-07-22	乐普医疗、先健科技、大博医疗、凯利泰	医用辅助设备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018.SH	乐鑫科技	2019-07-22	富瀚微、全志科技、中颖电子、汇顶科技	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019.SH	安集科技	2019-07-22	上海新阳、江丰电子、Cabot Microelectronics、Versum、Entegris、Fujimi	超硬材料、其他化学品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020.SH	方邦股份	2019-07-22	无	电子设备及加工、电子元器件、铜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021.SH	奥福环保	2019-11-06	久吾高科、国瓷材料、海湾环境	传输设备

证监会行业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首发上市日期	可比公司	主营产品类型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022.SH	瀚川智能	2019-07-22	克来机电、智云股份、迈为股份、智慧松德	智能商用设备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023.SH	安恒信息	2019-11-05	绿盟科技、启明星辰、深信服、蓝盾股份、迪普科技、北信源、任子行	防火墙软件、互联网服务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025.SH	杰普特	2019-10-31	锐科激光、大族激光、精测电子、华工科技、长川科技、创鑫激光	光学设备、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028.SH	沃尔德	2019-07-22	岱勒新材、三超新材、威硬工具、富耐克	超硬材料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029.SH	南微医学	2019-07-22	乐普医疗、维力医疗、和佳股份、凯利泰	手术与注射器械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030.SH	山石网科	2019-09-30	启明星辰、深信服、绿盟科技、迪普科技	互联网服务
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688033.SH	天宜上佳	2019-07-22	神州高铁、晋西车轴、鼎汉技术、康尼机电	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036.SH	传音控股	2019-09-30	天珑移动、小米集团、苹果公司、三星电子	互联网服务、家电零售与连锁、移动通讯设备与配件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037.SH	芯源微	2019-12-16	日本东京电子、日本迪恩士、德国苏斯微、美国维易科、盛美半导体、北方华创、中微公司	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039.SH	当虹科技	2019-12-11	数码科技、捷成股份、佳创视讯、大恒科技、Ateme、Harmonic	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058.SH	宝兰德	2019-11-01	东方通、普元信息	行业专用软件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066.SH	航天宏图	2019-07-22	超图软件、合众思壮、北斗星通、数字政通、中科星图、世纪空间	行业专用软件、互联网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688068.SH	热景生物	2019-09-30	明德生物、基蛋生物、万孚生物、安图生物、利德曼、九强生物、迈瑞医疗、新产业	生物诊断试剂、诊断治疗设备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078.SH	龙软科技	2019-12-30	超图软件、数字政通、梅安森、天地科技、精英数智、安控科技	行业专用软件、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088.SH	虹软科技	2019-07-22	中科创达、诚迈科技、Morpho, Inc.、Dolby Laboratories, Inc.	系统集成服务
制造业-食品制造业	688089.SH	嘉必优	2019-12-19	金达威、量子生物、安琪酵母、圣达生物	保健食品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688098.SH	申联生物	2019-10-28	生物股份、海利生物、普莱柯、瑞普生物	疫苗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099.SH	晶晨股份	2019-08-08	富满电子、国科微、圣邦股份、兆易创新、全志科技	半导体分立器件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101.SH	三达膜	2019-11-15	碧水源、津膜科技、久吾高科、创业环保、国中水务	环卫服务、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108.SH	赛诺医疗	2019-10-30	乐普医疗、微创医疗、正海生物、凯利泰、大博医疗	手术与注射器械、医用辅助设备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111.SH	金山办公	2019-11-18	鼎捷软件、东方通、广联达、泛微网络、用友网络、久其软件	行业专用软件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688116.SH	天奈科技	2019-09-25	三顺纳米、青岛昊鑫、德方纳米	半导体材料

资本市场与资产评估

证监会行业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首发上市日期	可比公司	主营产品类型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118.SH	普元信息	2019-12-04	东方通、宝兰德	互联网服务
制造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688122.SH	西部超导	2019-07-22	宝钛股份	合金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123.SH	聚辰股份	2019-12-23	上海复旦、兆易创新、汇顶科技、圣邦股份、富瀚微、中颖电子	电子元器件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	688128.SH	中国电研	2019-11-05	埃斯顿、三丰智能、先导智能、国电南瑞、华测检测、苏试试验、电科院、神剑股份	高分子聚合物、涂料与油漆、系统集成服务、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138.SH	清溢光电	2019-11-20	路维光电	光学辅材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139.SH	海尔生物	2019-10-25	中科美菱、迈瑞医疗、开立医疗、宝莱特、鱼跃医疗	行业专用软件、金属包装制品、制冷器具、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688166.SH	博瑞医药	2019-11-08	药石科技、华海药业、健友股份、天宇股份、奥翔药业、仙琚制药	药品经销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168.SH	安博通	2019-09-06	启明星辰、绿盟科技、深信服、迪普科技、任子行	互联网服务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188.SH	柏楚电子	2019-08-08	维宏股份、深信服、四维图新、麦迪科技	系统集成服务
制造业-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688196.SH	卓越新能	2019-11-21	嘉澳环保	成品油、催化剂及化学助剂、制剂用辅料及附加剂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198.SH	佰仁医疗	2019-12-09	冠昊生物、正海生物、乐普医疗、凯利泰	医疗美容器械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688199.SH	久日新材	2019-11-05	扬帆新材、强力新材、固润科技	其他化学品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研究和试验发展	688202.SH	美迪西	2019-11-05	药明康德、康龙化成、昭衍新药	化学试剂、生物诊断试剂、药品经销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218.SH	江苏北人	2019-12-11	华昌达、克来机电、三丰智能、天永智能、哈工智能	工控机械、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258.SH	卓易信息	2019-12-09	华宇软件、万达信息、银信科技、南威软件	互联网服务、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688268.SH	华特气体	2019-12-26	和远气体、金宏气体、凯美特气	其他化学品、特种气体、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288.SH	鸿泉物联	2019-11-06	启明信息、兴民智通、雅迅网络、锐明股份	系统集成服务、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688299.SH	长阳科技	2019-11-06	裕兴股份、航天彩虹、激智科技	其他化学品
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688300.SH	联瑞新材	2019-11-15	石英股份、菲利华、国瓷材料	高分子聚合物、其他化学品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310.SH	迈得医疗	2019-12-03	东富龙、楚天科技、迦南科技	医用辅助设备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688321.SH	微芯生物	2019-08-12	贝达药业、恒瑞医药、康辰药业、信立泰、康弘药业	抗肿瘤制剂、原料药
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688333.SH	铂力特	2019-07-22	先临三维、3D Systems、STRATASYS、SLM Solutions	打印机、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688357.SH	建龙微纳	2019-12-04	上海恒业、雪山实业	其他化学品、无机化工原料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688358.SH	祥生医疗	2019-12-03	迈瑞医疗、开立医疗、理邦仪器	诊断治疗设备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688363.SH	华熙生物	2019-11-06	通化东宝、未名医药、安科生物、翰宇药业、昊海生科、爱美客、景峰医药、欧舒丹	美容产品、药品经销、原料药

证监会行业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首发上市日期	可比公司	主营产品类型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688366. SH	昊海生科	2019-10-30	景峰医药、冠昊生物、华熙生物、爱美客、莎普爱思、凯利泰、双鹭药业、兴齐眼药、正海生物	化学试剂、生物诊断试剂、医疗器械用制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368. SH	晶丰明源	2019-10-14	士兰微、矽力杰	专用设备与零部件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8369. SH	致远互联	2019-10-31	泛微网络、用友网络、鼎捷软件、远光软件	行业专用软件、专业咨询服务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88388. SH	嘉元科技	2019-07-22	诺德股份、超华科技、灵宝华鑫、中一股份	铜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688389. SH	普门科技	2019-11-05	迈瑞医疗、乐普医疗、安图生物、开立医疗、万孚生物、理邦仪器	生物诊断试剂、诊断治疗设备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688399. SH	硕世生物	2019-12-05	艾德生物、凯普生物、达安基因、之江生物	生物诊断试剂



2019 年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情况

一、重组数据统计与审核情况总结

2019 年度，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共召开 75 次会议，审核并购重组申请 124 项。其中，大烨智能、江苏索普、兰太实业、多喜爱、天津磁卡、万邦德第一次审核未通过，本年度第二次审核获得通过；兆易创新 2018 年第一次审核有条件通过，本年度第二次审核获得有条件通过。

近五年并购重组委审核情况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会议次数	113	103	77	71	75
审核项目数	339	275	173	140	124
无条件通过	194	130	97	69	34
有条件通过	123	121	64	54	69
未通过	22	24	12	17	21

在 124 项并购重组申请中，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82 项，关联交易 77 项，重组上市 10 项（云南旅游发行股份购买文旅科技 100%股权、霞客环保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协鑫智慧能源 90%股权、ST 新梅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爱旭科技 100%股份、ST 慧球吸收合并天下秀 100%股权、天业通联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 100%股权、万邦德发行股份购买万邦德制药 100%股份、多喜爱发行股份购买浙建集团 100%的股份、武汉中商发行股份购买居然新零售 100%股权、共达电声吸收合并万魔声学 100%股权、东音股份发行股份购买罗欣药业 99.65476%的股权）。

2019 年涉及的置入资产交易规模总计 5,576.57 亿元。其中：上海主板 45 项，置入资产交易规模 1,918.57 亿元；深圳主板 14 项，置入资产交易规模 2,080.35 亿元；中小板 29 项，置入资产交易规模 1,182.50 亿元，创业板 30 项，置入资产交易规模 395.15 亿元。置出、出售资产规模总计 47.21 亿元。

（一）通过情况

相比较 2018 年，会议召开次数增加 4 次，审核数量下降 16 单，下降幅度达 11%。2019 年有条件通过的比例较 2018 年有所上升，上升 28%；无条件通过的比例较 2018 年有所下降，下降 51%；未通过率较 2018 年有所上升，上升 24%。

（二）评估方法

在 117 单并购重组事件（剔除 6 单二次上会、1 单券商出具的估值报告）公告的重组报告书中，披露资产评估信息的评估对象为 213 项（标的资产 189 项；标的资产重要的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等 24 项）。其中：股权类资产 212 项，非股权类资产 1 项。

295 项股权类资产选用及采用的评估方法如下表所示：

选用的评估方法	合计	结论采用的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市场法	成本法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152	47	105		
资产基础法	20	20			
收益法、市场法	27		20	7	
资产基础法、市场法	11	6		5	
成本法	1				1
市场法	2				2
合计	213	73	125	12	3

（三）价值类型

所涉及 213 项评估对象中，全部选用市场价值。

（四）定价依据

117 单并购重组项目，交易价格与评估结果的差异率平均值为 2.07%。其中，差异率 10% 以内的重组项目 111 单，占比 94.87%；差异率 10% 以上的重组项目 6 单，占比 5.13%。资产评估机构为资本市场并购重组交易价格的确定提供了良好的服务。

（五）未通过审核的主要问题

1. 持续盈利能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 1) 标的资产未来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 2) 本次标的公司盈利预测可实现性存在不确定性；
- 3) 标的资产主要产品价格波动较大；
- 4) 申请人未能充分说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的合理性及持续盈利能力稳定的依据；
- 5) 标的资产资产负债率较高，经营性现金流和投资性现金流持续大额为负；
- 6) 申请人未充分说明标的资产承诺业绩的可实现性及未来盈利能力的稳定性；
- 7) 申请人未能充分说明标的资产新产品业绩预测的依据和合理性。

2. 信息披露不充分

- 1) 标的资产历次股权转让相关会计处理的合规性披露不充分；
- 2) 标的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稳定性披露不充分；
- 3) 申请人关于历次并购对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及管控风险披露不充分；
- 4) 申请人未能充分披露技术发展、政策变化等对标的资产业务的影响；
- 5) 申请材料关于标的公司现金流预测依据及合理性披露不充分；
- 6) 申请人未充分披露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显著协同效应；
- 7) 申请人关于标的资产近三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的披露不充分；
- 8) 申请人未能充分说明并披露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 9) 未充分披露本次交易有利于保持和增强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具体措施；
- 10) 申请文件披露的相关财务信息与标的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存在不一致的情形；
- 11) 标的资产坏账准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工程项目相关资产债务剥离等信息披露不充分。

3. 关联交易

- 1) 交易完成后将增加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 2) 标的资产销售和利润来源对关联方依赖度较高。

4. 资产权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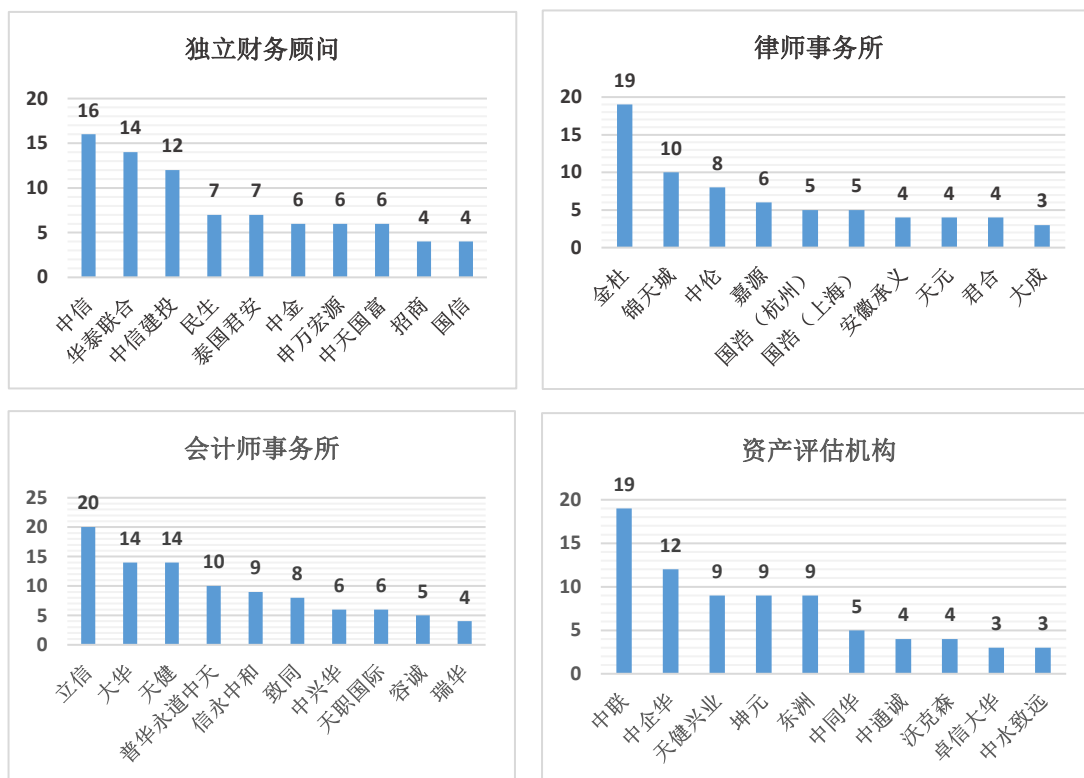
- 1) 本次交易标的部分资产权属不清晰；
- 2) 标的资产房屋建筑物存在权属瑕疵。

5. 标的资产内部控制存在较大缺陷，会计基础薄弱，缺乏独立性

涉及到的规定主要有：

- 1)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三条；
- 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七条、第二十三条；
- 3)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一条。

(六) 2019 年承办并购重组委审核项目的中介机构参与情况（前十名）



二、2019 年下半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主要参数列示

(一) 制造业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继峰股份	无条件通过	2018-12-31	继峰投资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0.55	乘用车内饰及商用车座椅系统研发、生产、销售
双汇发展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双汇集团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3.8	系持股型公司，不直接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业务，主要通过上市公司开展肉类加工业务。
		2018-12-31	海樱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3.86%	5.59%	1.0161	2.00%	11.54%	14.42	生产食用调味料
		2018-12-31	财务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非银行金融行业-财务公司

资本市场与资产评估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新劲刚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宽普科技股东全部权益	3.86%	5.59%	未披露	1.50%	未披露	17.29	射频微波功率放大及滤波、接收、变频等相关电路模块、组件、设备和系统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
易成新能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开封炭素股东全部权益	3.30%	7.19%	1.4759	1.00%	14.91%	2.71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
兰太实业	未通过（一次）	2018-6-30	氯碱化工股东全部权益	3.97%	5.63%	1.4315	2.00%	14.03%	5.4	氯碱
		2018-6-30	高分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3.97%	5.63%	1.2476	2.00%	12.99%	-	氯碱
		2018-6-30	吉兰泰集团纯碱业务经营性资产及负债	3.97%	5.63%	0.7028	2.00%	9.93%	3.4	纯碱
		2018-6-30	中盐昆山股东全部权益	3.97%	5.63%	1.6548	2.00%	15.29%	30.65	纯碱
乐凯胶片	有条件通过	2018-9-30	乐凯医疗股东全部权益	3.61%	6.07%	1.0568	2.00%	12.02%	28.42	医用干式胶片、工业探伤胶片、特种高性能膜材料
华铭智能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聚利科技股东全部权益	4.10%	6.62%	未披露	2.00%	未披露	21.4	电子不停车收费系列产品以及出租车车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大冶特钢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兴澄特钢股东全部权益	3.23%	7.24%	1.1	0.50%	11.69%	7.99	合金钢棒（扁）材、特种中厚板材、特种无缝钢管、合金钢线材、连铸合金圆坯等产品群以及热处理材、银亮材、汽车零部件、钢球、弹簧总成等深加工产品系列
金浦钛业	未通过	2018-12-31	古纤道绿色纤维股东全部权益	3.31%	7.19%	1.0819	3.00%	14.09%	9.33	涤纶工业丝、聚酯切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部分民用丝的生产和销售
ST新梅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爱旭科技股东全部权益	3.31%	7.19%	未披露	1.00%	未披露	17.06	晶硅太阳能电池
		2018-12-31	上市公司除保留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康拓红外	有条件通过	2018-7-31	轩宇空间股东全部权益	3.48%	7.10%	1.1452	2.00%	13.61%	20.73	智能测试与仿真系统、微系统及控制部组件
		2018-7-31	轩宇智能股东全部权益	3.48%	7.10%	1.1452	2.00%	13.61%	15.11	特殊作业机器人
华菱钢铁	有条件通过	2018-11-30	华菱湘钢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3	钢铁产品
		2018-11-30	华菱涟钢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03	钢铁产品
		2018-11-30	华菱钢管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06	钢铁产品
		2018-11-30	华菱节能股东全部权益	4.06%	5.89%	0.5648	4.00%	11.39%	-	节能发电
汇川技术	无条件通过	2018-12-31	贝思特股东全部权益	3.23%	6.42%	1.3127	1.00%	12.66%	10.4	电梯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长春高新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金赛药业股东全部权益	3.86%	5.59%	0.9254	2.00%	11.03%	16.88	生物药品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中国海防	有条件通过	2018-7-31	海声科技股东全部权益	3.48%	7.19%	0.9553	2.00%	12.35%	25.18	军工电子
			辽海装备股东全部权益	3.48%	7.19%	1.084	2.00%	13.28%	-	军工电子

资本市场与资产评估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杰瑞控股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控股型平台公司
			杰瑞电子股东全部权益	3.48%	7.19%	1.1217	1.00%	12.55%	-	军用：军工电子 民用：民用电子智能制造
			青岛杰瑞股东全部权益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军用：军工电子 民用：民用电子智能制造
			中船永志股东全部权益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军工电子
天业通联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3.98%	5.63%	1.1317	5.00%	15.35%	10.43	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及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等。
		2018-12-31	天业通联全部资产和负债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铁路桥梁施工起重运输设备及其他领域起重运输设备的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施工服务
中京电子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珠海亿盛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除持有并控股元盛电子外无其他具体经营业务
		2018-12-31	元盛电子股东全部权益	3.23%	6.99%	0.991	2.00%	12.20%	14.85	柔性印制电路板（FPC）及其组件（FPCA）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科恒股份	未通过	2018-10-31	誉辰自动化股东全部权益	3.51%	7.19%	0.9527	3.00%	13.36%	15	锂离子动力电池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
		2018-10-31	诚捷智能股东全部权益	3.51%	7.19%	0.9527	3.00%	13.36%	18.57	电容器、超级电容器、锂电池、镍氢电池领域全自动制片卷绕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万邦德	未通过（一次）	2018-12-31	万邦德制药股东全部权益	3.80%	7.19%	0.865	2.00%	12.02%	17.31	现代中药、化学原料药及化学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优博讯	无条件通过	2018-12-31	佳博科技股东全部权益	3.23%	6.94%	1.1326	2.30%	13.39%	15.51	标签打印机、票据打印机等智能打印终端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
多喜爱	未通过（一次）	2018-12-31	浙建集团股东全部权益	3.97%	6.29%	1.1926	4.00%	15.47%	10.08	建筑施工、基础设施投资运营、工业制造及工程服务业等
		2018-12-31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置出资产价值	3.99%	6.94%	1.0248	1.00%	12.10%	-	床上用品类家纺产品
多喜爱	无条件通过（二次会上会）	2018-12-31	浙建集团股东全部权益	3.97%	6.29%	1.1926	4.00%	15.47%	10.08	建筑施工业务以及与建筑主业产业链相配套的工业制造、工程服务、基础设施投资运营等业务
		2018-12-31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市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	3.99%	6.94%	1.0248	1.00%	12.10%	-	以套件类产品（含枕套、被套、床单、床笠等）、芯类产品（含枕芯、被芯）为主的家纺用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委托加工、品牌推广、渠道建设和销售业务，并一直致力于新材料面料的应用研发和生产业务。

资本市场与资产评估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华峰氨纶	有条件通过	2019-4-30	华峰新材股东全部权益	3.98%	6.29%	1.0841	2.00%	12.80%	8.05	聚氨酯原液、聚酯多元醇和己二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鼎龙股份	无条件通过	2019-4-30	北海绩迅股东全部权益	3.39%	7.24%	1.1769	2.00%	13.91%	10.49	再生墨盒
雷科防务	有条件通过	2019-3-31	西安恒达股东全部权益	3.12%	7.05%	0.813	2.60%	11.50%	15.63	雷达及其他微波通信系统提供配套或服务
		2019-3-31	江苏恒达股东全部权益	本次收益法对上述两家公司采用合并口径测算	本次收益法对上述两家公司采用合并口径测算	本次收益法对上述两家公司采用合并口径测算	本次收益法对上述两家公司采用合并口径测算	本次收益法对上述两家公司采用合并口径测算	-	雷达及其他微波通信系统提供配套或服务
大烨智能	有条件通过（二次上会）	2019-5-31	苏州国宇股东全部权益	3.28%	7.10%	0.827	3.50%	12.65%	12.45	MPP、CPVC 电缆保护管，以及低压开关柜、JP 柜、电能计量箱、电缆分支箱、电能计量箱、动力箱等低压电气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嘉麟杰	未通过	2019-6-30	北极光电股东全部权益	3.97%	5.64%	未披露	3.50%	未披露	26	光学滤波片、光通信器件及模块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国泰集团	无条件通过	2019-3-31	太格时代股东全部权益	3.86%	5.59%	0.8212	3.00%	11.45%	13.61	轨道交通领域的电气化工程和信息化工程业务
必创科技	无条件通过	2019-4-30	卓立汉光股东全部权益	3.98%	7.24%	1.0126	2.68%	13.99%	15.54	光学及光电分析仪器、工业光电检测产品及精密光机控制系统、高光谱仪器产品、基于光谱影像和激光技术的测量测试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江苏索普	有条件通过（二次上会）	2019-5-31	索普集团醋酸及衍生品业务相关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3.86%	5.59%	1.0269	3.00%	12.60%	2.77	醋酸及衍生品的生产、销售
		2019-5-31	化工新发展主要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3.86%	5.59%	0.9248	3.00%	12.03%	-	醋酸及衍生品的生产、销售
兰太实业	有条件通过（二次上会）	2018-6-30	氯碱化工股东全部权益	3.97%	5.63%	1.4315	2.00%	14.03%	8.55	氯碱
		2018-6-30	高分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3.97%	5.63%	1.2476	2.00%	12.99%	6.08	氯碱
		2018-6-30	纯碱业务经营性资产及负债	3.97%	5.63%	0.7028	2.00%	9.93%	9.6	纯碱
		2018-6-30	中盐昆山股东全部权益	3.97%	5.63%	1.6548	2.00%	15.29%	6.18	纯碱
上海莱士	有条件通过	2018-9-30	GDS 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9.7248	核酸检测、免疫抗原和血型检测
北京君正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北京矽成股东全部权益	2.69%	5.96%	1.144	1.00%	10.50%	29.4	集成电路存储芯片（及其衍生产品）的研发、技术支持和销售以及集成电路模拟芯片的研发和销售
		2018-12-31	上海承裕全部财产份额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除持有北京矽成 40.01% 股权外，不存在其他实际经营业务。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辉隆股份	有条件通过	2019-6-30	海华科技股东全部权益	3.97%	6.29%	0.98	2.50%	12.63%	13.13	染料中间体、医药及农药中间体、食品添加剂中间体等精细化工中间体研发、生产和销售。
天津磁卡	有条件通过（二次过会）	2018-6-30	渤海石化股东全部权益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14.90%	6.43	现代石化产业化工原材料丙烯生产供应
航天长峰	有条件通过	2019-2-28	航天朝阳电源股东全部权益	4.00%	6.62%	未披露	1.50%	未披露	-	电源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金杯电工	无条件通过	2019-4-30	武汉二线股东全部权益	3.34%	7.19%	0.7457	3.50%	12.20%	10.42	电线电缆的生产与销售
*ST河化	有条件通过	2019-5-31	南松医药股东全部权益	3.30%	7.10%	0.751	3.00%	11.64%	17.83	医药中间体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2019-5-31	南松凯博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2019-5-31	河化有限 100%股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2019-5-31	河化安装 100%股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2019-5-31	拟出售非股权类资产和部分负债（存货、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其他应付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天瑞仪器	无条件通过	2019-5-31	磐合科仪股东全部权益	未披露	7.24%	1.0369	2.00%	12.78%	11.14	环境监测设备、实验室分析仪器等
共达电声	未通过	2018-12-31	万魔声学 股东全部权益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18.75	有线耳机、蓝牙无线耳机、智能真无线耳机、智能音箱、声学关键组件等
亨通光电	无条件通过	2019-6-30	华为海洋股东全部权益	1.68%	6.82%	0.6793	6.50%	12.80%	12.17	海缆通信网络建设
东音股份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罗欣药业股东全部权益	3.97%	6.29%	1.1043	3.00%	13.92%	14.77	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18-12-31	东音股份截至评估基准日扣除 2018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保留货币资金 2.6791 亿元及可转债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潜水泵、小型潜水泵、陆上泵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晶瑞股份	无条件通过	2019-4-30	载元派尔森股东全部权益	3.98%	6.29%	1.0253	1.50%	11.93%	17.23	电子化学品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中国动力	无条件通过	2019-1-31	广瀚动力股东全部权益	3.10%	7.24%	1.0495	1.00%	11.70%	7.94	燃气动力和蒸汽动力
		2019-1-31	广瀚传动股东全部权益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燃气轮机装置及其相关配套设备的设计、生产、销售、安装、调试、系统集成、维修及相关技术服务
		2019-1-31	广瀚燃机股东全部权益	3.10%	7.24%	1.0495	1.00%	11.70%	-	机械传动产品开发、生产、销售
		2019-1-31	长海电推股东全部权益	3.10%	7.24%	0.8047	3.00%	11.90%	14.81	海军水下舰船电力推进设备
		2019-1-31	中国船柴股东全部权益	3.10%	7.24%	1.1061	1.00%	12.10%	116.82	柴油机动力业务

资本市场与资产评估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2019-1-31	宜昌船柴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低速柴油机的生产和销售
		2019-1-31	大连船柴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船用大功率低速柴油机引进开发、生产制造和维修服务
		2019-1-31	武汉船机股东全部权益	3.10%	7.24%	1.2164	2.00%	13.90%	527.67	燃气动力、非动力船舶配套业务、港口机械及港行设备业务、桥梁功能部件业务、海工装备业务、焊接材料业务
		2019-1-31	海西重机股东全部权益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港口起重设备、超大型安装起重设备、海上功能性平台研制、生产及销售
		2019-1-31	铁锚焊接股东全部权益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焊接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2019-1-31	河柴重工股东全部权益	3.10%	7.24%	1.1061	0.50%	11.60%	77.73	海军水面舰船高速大功率柴油机
		2019-1-31	陕柴重工股东全部权益	3.10%	7.24%	1.1061	1.00%	12.11%	19.94	柴油机制造
		2019-1-31	重齿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3.10%	7.24%	0.9652	1.00%	11.10%	25.55	舰船装备的齿轮传动装置
奥普光电	未通过	2018-12-31	光华微电子股东全部权益	4.01%	6.62%	未披露	3.75%	未披露	16.48	光电子自动化精密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万邦德	有条件通过 (二次上会)	2018-12-31	万邦德制药股东全部权益	3.80%	7.19%	0.865	2.00%	12.02%	17.31	现代中药、化学原料药及化学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华友钴业	有条件通过	2019-6-30	华友衢州股东全部权益	3.79%	6.26%	1.2576	3.00%	14.66%	12.58	钴、铜及镍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二) 卫生和社会工作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朗姿股份	无条件通过	2018-12-31	朗姿医疗股东全部权益	3.97%	5.63%	0.9325	2.00%	11.22%	13.79	外科美容、皮肤美容、牙科美容等医疗整形美容服务
		2018-12-31	四川米兰股东全部权益	3.97%	5.63%	0.9325	2.00%	11.22%	-	中高端综合医疗美容服务
		2018-12-31	西安高一生股东全部权益	3.97%	5.63%	0.9325	2.00%	11.22%	-	中高端综合医疗美容服务

(三)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宜昌交运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九凤谷股东全部权益	4.12%	6.85%	0.9227	3.00%	13.44%	13.99	旅游景区开发及运营
南纺股份	有条件通过	2019-4-30	秦淮风光股东全部权益	3.39%	7.24%	0.7273	3.89%	12.54%	12.07	向游客提供内秦淮河水域的水上游船观光游览服务
润邦股份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中油优艺股东全部权益	3.31%	7.19%	0.8465	3.50%	12.90%	22.24	危险废物处置业务和医疗废物处置业务

（四）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建投能源	未通过	2018-9-30	张河湾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4.05%	5.86%	0.7901	2.50%	11.18%	23.24	抽水蓄能发电业务
		2018-9-30	秦热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4.05%	5.86%	0.9131	4.00%	13.40%	101.83	热电联产供应业务
中闽能源	有条件通过	2019-3-31	中闽海电股东全部权益	3.40%	6.62%	1.0018	3.00%	13.03%	9.18	陆上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的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
福能股份	无条件通过	2019-3-31	宁德核电股东全部权益	3.55%	6.11%	1.8245	0.50%	15.20%	7.75	核力发电业务
三峡水利	未通过	2018-12-31	联合能源股东全部权益	3.23%	6.42%	0.5918	2.00%	9.03%	27.11	电力生产供应及服务、锰矿开采及电解锰生产加工销售
		2018-12-31	乌江电力股东全部权益	3.23%	6.42%	0.8588	1.00%	9.74%	-	
		2018-12-31	聚龙电力股东全部权益	3.23%	6.42%	0.8508	2.00%	10.69%	-	
		2018-12-31	长兴电力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电力工程建筑安装、智慧电力运维、配售电等业务
		2018-12-31	两江城电股权全部权益	3.23%	6.42%	1.3218	4%	15.71%	-	

（五）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ST慧球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天下秀股东全部权益	3.68%	6.69%	0.9507	3.00%	13.04%	25.3	技术驱动型 新媒体营销服务
汇金科技	未通过	2019-3-31	尚通科技股东全部权益	3.95%	7.24%	0.988	2.50%	13.60%	22.86	PaaS 企业短信服务和 SaaS 云呼叫中心服务
岷江水电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中电飞华股东全部权益	3.23%	7.19%	1.1824	1.50%	13.23%	9.81	增值电信业务和通信网络建设业务
		2018-12-31	继远软件股东全部权益	3.23%	7.19%	1.2407	1.00%	13.15%	9.11	云网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企业运营支撑服务业务和企业运营可视化业务
		2018-12-31	中电普华股东全部权益	3.23%	7.19%	1.232	2.00%	14.08%	14.23	云平台、电力营销、ERP、企业运营支撑服务等业务的开发及市场推广
		2018-12-31	中电启明星股东全部权益	3.23%	7.19%	1.2212	1.00%	13.01%	12.37	云平台组件、企业门户、能源交易等产品的开发及市场推广
		2018-12-31	上市公司除保留资产外的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	3.23%	7.19%	0.6848	0.50%	8.65%	-	
国农科技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智游网安股东全部权益	3.23%	6.42%	1.075	2.70%	12.83%	22.29	移动信息安全综合服务
国睿科技	有条件通过	2018-9-30	国睿防务股东全部权益	3.61%	7.19%	0.638	2.50%	10.70%	14.22	雷达产品研制、生产、销售与服务
		2018-9-30	国睿信维股东全部权益	3.61%	7.19%	1.0076	2.00%	12.85%	13.34	工业管理软件、工程软件等工业软件的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
荣科科技	有条件通过	2019-6-30	今创信息股东全部权益	3.30%	7.05%	0.929	3.00%	12.85%	13.99	医疗信息化
中船科技	未通过	2019-3-31	海鹰集团股东全部权益	3.12%	7.05%	0.879	1.00%	10.32%	20.49	军事电子信息系统与装备及电子元器件的研制与生产

资本市场与资产评估

（六）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建研院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中测行股东全部权益	3.23%	7.24%	0.9204	3.50%	13.39%	9.08	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
通产丽星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力合科创股东全部权益	3.86%	5.59%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21.29	科技创新服务

（七）房地产业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合肥城建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工业科技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4.77	标准化厂房建设、销售、租赁和综合服务
中航善达	无条件通过	2019-3-31	招商物业股东全部权益	3.07%	7.24%	0.9634	1.50%	11.55%	20.49	物业管理
		2019-3-31	深圳招商物业股东全部权益	3.07%	7.24%	0.9634	1.50%	11.55%	-	物业管理

（八）采矿业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赤峰黄金	无条件通过	2018-12-31	瀚丰矿业股东全部权益	3.15%	7.06%	0.7132	2.00%	10.19%	6.23	铜铅锌矿石和钼矿石的采选
威华股份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盛屯锂业股东全部权益	3.83%	6.95%	0.8818	1.50%	11.46%	9.78	锂辉石矿的采选和锂精矿的销售业务
沃施股份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中海沃邦股东全部权益	3.40%	7.12%	0.7163	1.00%	9.50%	13.11	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销售
中金黄金	无条件通过	2019-1-31	内蒙古矿业股东全部权益	3.86%	5.59%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6.68	铜矿的采选
		2019-1-31	中原冶炼厂股东全部权益	3.86%	5.59%	1.5962	1.00%	13.78%	21.77	黄金及多金属综合冶炼回收业务

（九）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武汉中商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居然新零售股东全部权益	4.12%	6.85%	0.9158	1.50%	11.89%	18.26	家居卖场内向商铺收取的租金、市场管理费

（十）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重庆港九	无条件通过	2019-3-31	果园港务股东全部权益	3.87%	6.78%	1.1537	1.00%	12.69%	不可比	港口
		2019-3-31	珞璜港务股东全部权益	3.87%	6.78%	1.5185	1.00%	15.17%	16.71	港口
		2019-3-31	渝物民爆股东全部权益	3.87%	6.78%	0.7006	5.00%	13.62%	11.89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

（十一）金融业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中信证券	无条件通过	2018-11-30	广州证券股东全部权益	3.97%	5.63%	1.2198	1.00%	11.84%	-	证券经纪、投资银行、证券自营、资产管理、研究咨询等
		2018-11-30	广州期货股东全部权益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2018-11-30	金鹰基金股东全部权益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	
东方能源	有条件通过	2018-12-31	资本控股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投资控股型公司
		2018-12-31	国家电投财务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信贷业务、资金业务、中间业务、存款业务、结算业务和投资业务
		2018-12-31	国家电投保险经纪股东全部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保险经纪、再保险经纪、产权经纪和风险评估服务
		2018-12-31	百瑞信托股东全部权益	3.86%	5.59%	1.0836	2.00%	11.92%	-	信托业务和固有业务
		2018-12-31	先融期货股东全部权益	3.86%	5.59%	1.237	2.00%	12.77%	-	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及风险管理业务
置信电气	有条件通过	2019-3-31	英大信托股东全部权益	3.86%	5.59%	1.075	1.00%	10.87%	20.52	信托
		2019-3-31	英大证券股东全部权益	3.86%	5.59%	1.1598	1.00%	11.34%	134.39	证券经纪交易服务

(十二) 教育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科斯伍德	无条件通过	2018-12-31	龙门教育股东全部权益	3.23%	7.24%	1.0536	2.40%	13.25%	12.29	初、高中学生提供中高考培训和课外辅导服务

(十三) 建筑业

证券简称	审核结果	评估基准日	评估对象	无风险报酬率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个别风险	权益资本成本	市盈率	行业细分
海洋王	未通过	2019-4-30	明之辉股东全部权益	3.39%	7.23%	0.865	4.00%	13.64%	10.87	照明工程施工

2019 年中企华承办的并购重组项目

一、大冶特钢发行股份购买兴澄特钢 86.50%股权，交易金额 2,317,939.47 万元



大冶特钢

大冶特钢拟以发行股份形式购买泰富投资、江阴信泰、江阴冶泰、江阴扬泰、江阴青泰及江阴信富合计持有的兴澄特钢 86.50%股权。

兴澄特钢是国内特钢行业的龙头企业、全球最大的轴承钢生产企业，拥有江阴、青岛、湖北、靖江“四大制造基地”和铜陵、扬州“两大原料基地”，完成了沿江沿海产业链战略布局，拥有从原材料资源到产品、产品延伸加工、终端服务介入的完整特钢产业链，拥有多规格，多型号的综合性大型特钢企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大冶特钢）产能达 1300 万吨，拥有 3000 多个钢种，5000 多个规格，将成为全球范围内规模最大、品类最全的专业化特钢生产企业，体现现有特钢品牌的聚合效应，响应国家打造特钢行业国际优质品牌的战略规划，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二、国睿科技发行股份购买国睿防务 100%股权、国睿信维 95%股权，交易金额 686,034.19 万元

上市公司拟向十四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国睿防务 100%股权，拟向国睿集团、巽潜投资、华夏智讯、张少华、胡华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国睿信维 95%股权。

通过本次交易，十四所下属上市公司国睿科技将在空管雷达和气象雷达基础上增加以国际化经营为导向的雷达研发生产及销售与服务业务，实现跨越式发展；国睿科技还将增加智能制造相



关业务，围绕信息化、智能化应用方向形成智能制造解决方案提供能力。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中电科集团历史上规模最大的一次重组，通过整体方案设计的多项重要创新，在证券市场上首次实现了中电科核心军工资产的证券化，是践行军民融合、军工科研院所改革的重大举措。

三、中国海防发行股份购买海声科技等 6 家公司股权，交易金额 675,025.01 万元

本次上市公司拟购买的资产涵盖各类电子信息产业，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产品业务范围进一步拓展，新增水下信息系统相关业务，业务协同进一步加强，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整体价值得到有效提升，将被打造成为中船重工集团旗下电子信息产业板块的平台，整合中船重工集团资源并依托资本市场，充分发挥公司行业整合经验和运营能力，实现快速、健康的跨越式发展，在资产规模、收入规模、产品布局等各方面都处于同行业领先地位。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
CHINA SHIPBUILDING INDUSTRY CORPORATION

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够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资本运作功能，在更高层次、更广范围、更深程度上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在提升中船重工集团军工资产证券化率的基础上，利用上市平台扩大融资规模，解决上市公司在快速发展过程中的资金瓶颈，为军工建设任务提供资金保障。本次重组的同时通过募集配套资金，有助于上市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提高电子信息行业的市场化运作水平，为更好地推动军工企业可持续和规范发展。

四、岷江水电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中电飞华 100%股份、继远软件 100%股权、中电普华 100%股权、中电启明星 100%股权，交易金额 456,054.02 万元



根据重组方案，岷江水电拟将除保留资产外的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作为置出资产，与国家电网公司下属信产集团的云网业务(中电飞华 67.31%股份、继远软件 100%股权、中电普华 100%股权、中电启明星 75%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并向信产集团购买上述重大资产置换的差额部分，向龙电集团和西藏龙坤购买其分别持有的中电飞华 5%股份和 27.69%股份，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加拿大威尔斯购买其持有的中电启明星 25%股权。

本国家电网公司作为关系国家能源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聚焦建设世界一流能源互联网企业目标，提出“三型两网、世界一流”的企业战略，并确定了到 2021 年初步建成泛在电力物联网，到 2024 年建成泛在电力物联网的阶段目标。

信产集团作为国家电网公司成立的信息通信专业化公司，一直在努力推进国家电网公司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为保障电网安全运行和企业经营管理，承担了大量的电力通信网、管理应用软件、网络与信息安全、数据资产管理等建设与运行任务。在国家电网公司大力推进泛在电力物联网建设的背景下，标的公司的“云网融合”业务将发挥重要作用，云网基础设施、云平台、云应用均为泛在电力物联网重点建设内容。基于上述背景，信产集团将下属的市场前景好、发展潜力大的云网融合业务与岷江水电开展重大资产重组，借助上市公司平台，实现云网融合相关业务快速发展。

五、云南旅游发行股份购买文旅科技 100%股权，交易金额 201,741.56 万元

云南旅游向华侨城集团及李坚、文红光、贾宝罗三名自然人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文旅科技 100%股权。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文旅科技主营业务是向文化旅游景区提供园区策划设计、高科技游乐设备研发生产、工程代建等系列综合服务。云南旅游通过并购的方式，使运营的相关旅游景区能够借助文旅科技的科技创新能力得到进一步升级，增加游客复游率及停留时间，从而提升云南旅游下属交通运输、旅行社等综合旅游服务板块的运营效率，增强各业务联动。

六、露笑科技发行股份购买顺宇股份 92.31%股权，交易金额 148,523.08 万元



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顺宇股份 92.31%股权。

顺宇股份的主营业务为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发电收入为顺宇股份的主要收入来源。本次交易前，顺宇股份存在亏损情况，主要原因系光伏电站建设运营的前期投资金额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建设初期成本占比较高，但尚

未全容量并网发电或者未并网发电，致使经营出现亏损。光伏电站并网后，随着达产率逐步提升直至全容量并网，在运营成本费用较为固定的情况下，光伏电站的利润水平也会稳步增长。

本次交易有利于增厚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一方面，在不考虑在建及未来拟收购的光伏电站的基础上，根据对现有已并网光伏电站的预计，随着现有电站逐渐并网发电，顺宇股份营业收入逐渐趋于稳定，净利润将大幅增加；另一方面，根据顺宇股份的战略部署，未来顺宇股份将继续选择优质项目进行收购，扩大经营规模，进一步提升光伏领域的市场份额，增强顺宇股份的持续盈利能力。

七、康拓红外发行股份购买轩宇空间 100%股权及轩宇智能 100%股权，交易金额 97,038.26 万元

为把握航天与核工业产业发展机会、探索军工企业改革路径、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康拓红外于 2017 年 11 月启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为 502 所全资子公司轩宇空间及轩宇智能。通过本次重组，上市公司实践创新驱动战略，推动了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同时转换体制机制，探索了军工企业改革路径；最后提高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增强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



轩宇空间服务于航天产业，已为多项航天重大工程提供配套产品，测试与仿真系统已应用于嫦娥四号分系统、嫦娥五号、火星车、空间站等重点项目；微系统产品在宇航用芯片领域实现了国产化替代，批量用于北斗、对地观测、通讯等重要卫星系统。航天产业作为国防科技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支撑，也是国家先进制造、推动产业升级和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

轩宇智能服务于核工业产业，作为核工业自动化装备，秉承航天的优良作风和过硬的技术储备已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我国核工业领域拥有巨大的技术升级和产业发展潜力。中核集团基于对中国航天取得的成绩和“两弹一星”同源文化的充分认可，2015 年开始与标的资产展开业务合作，在自动化设备的国产化替代已经取得了突破性成绩。

八、优博讯发行股份购买佳博科技 100%股份，交易金额 81,500 万元



根据重组方案，优博讯拟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陈建辉等 26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珠海佳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博科技”或“标的公司”）100%股权。

优博讯是国内领先的物联网行业智能移动应用软硬件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核心业务为提供以智能移动终端为载体的行业智能移动信息化应用解决方案，协助物流快递、电子商务、零售、生产制造、公共交通、医疗卫生、行政执法及金融等行业客户构建基于智能移动应用的实时信息采集、传输、追溯及业务管理平台。

佳博科技专注于专用打印机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是国内产品系列较为完整、研发能力较强和市场占有率领先的专用打印机产品提供商。以专用打印设备为载体，融合智能终端、移动互联网、云服务等技术，搭载基于行业客户定制化功能需求开发的嵌入式打印软件，标的公司可为商品零售、物流快递、生产制造、医疗卫生等行业客户提供软硬件一体化的智能打印整体解决方案。

通过本次并购，上市公司能够在较短期间内拓展专用打印机这一行业智能移动信息化领域的重要产品门类，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提升对行业客户的一体化综合服务能力，并极大地补充相关领域的技术储备和业务经验，抢占未来发展先机。

九、科斯伍德发行股份购买龙门教育 50.17%股权，交易金额 81,289.93 万元

科斯伍德创立于 2003 年，前身为大东洋油墨，2011 年公司成功登陆资本市场，是胶印油墨行业率先上市的公司，也是印刷行业绿色环保之路的先行企业。公司的主营产品为胶印油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陕西龙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下称“龙门教育”）是全国中高考补习培训领先企业。主营业务为 K12 阶段的非学历教育培训服务，立足于满足中高考学生获得个体提高的需求，面向中考、高考的学生，

以主要课程的面授培训，以及支持课程的相关辅助软件产品为基础，向学生提供全方位的培训服务。由于学习时间跨度长、在校学生数量大，K12 教育已经成为中国教育市场规模最大的细分领域。K12 教育处于孩子成长的关键时期，因此，与 K12 教育相对应的辅导培训服务的市场规模巨大。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龙门教育 99.93%的股权，有利于上市公司将资源集中于战略核心业务，进一步整合资源，增强对教育产业的投入，提升规模优势，为公司战略转型升级提供有力的保障和支持。

十、建研院发行股份购买中测行 100%股权，交易金额 29,050.10 元



根据重组方案，建研院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冯国宝等 11 位自然人所持有的上海中测行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权。

建研院主营业务主要从事检测、监理、设计、专业施工等工程技术服务以及新型建筑材料销售等。本次重组项目涉及标的企业主要从事房建、市政、桥梁、公路、水利工程领域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本次交易完成后，建研院在拓宽工程检测业务范围的同时，能够进一步扩大上市公司的区位优势。随着长三角一体化的发展进程，上市公司的区位优势将日益凸显，对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升公司检测业务的服务水平和竞争实力具有重要的意义。建研院与标的企业在技术及经验方面互补性强，通过本次重组，标的企业将依托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资金优势、项目管理经验等，扩大业务规模，增强核心竞争力，助力上市公司提高市场份额，而上市公司可以利用标的企业多样的工程检测资质拓宽业务范围，实现良性的优势互补和协同效应。

十一、鼎龙股份发行股份购买北海绩迅 59%的股权，交易金额 24,780.00 万元

鼎龙股份是一家集研发、生产为驱动力的高科技型新（高分子）材料制造公司，业务涉及打印、复印通用耗用材料及光电半导体工艺材料两大板块。主要产品包括：彩色聚合碳粉、耗材芯片、显影辊、通用硒鼓、胶件、抛光垫、清洗液及柔性显示基材 PI 浆料等。



根据重组方案，鼎龙股份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海绩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北海绩迅”或“标的公司”）59%股权。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墨盒等打印机耗材产品的再生制造、加工、检测和维修，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产品业务结构进一步拓展，新增再生制造相关业务，业务协同进一步加强，行业地位进一步稳固，整体价值得到有效提升。

十二、天瑞仪器发行股份购买磐合科仪的 37.0265%股权，交易金额 14,440.33 万元



天瑞仪器专业从事以光谱仪、色谱仪、质谱仪为主的高端分析仪器及应用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产品主要应用于环境保护与安全（电子、电气、玩具等各类消费品行业、食品安全、空气、土壤、水质污染检测等）、工业生产质量控制（冶金、建材、石油、化工、贵金属、医疗器械等）、矿产与资源（地质、采矿）、商品检验、质量检验甚至人体微量元素的检验等众多领域。

根据重组方案，天瑞仪器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磐合科仪”或“标的公司”）37.0265%股权。标的公司专业从事在线监测系统、前处理系统、分析系统、消耗品等相关软硬件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销售、安装、调试及运营维护服务，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产品业务结构进一步拓展，业务协同进一步加强，行业地位进一步稳固，整体价值得到有效提升。



2019 年新三板市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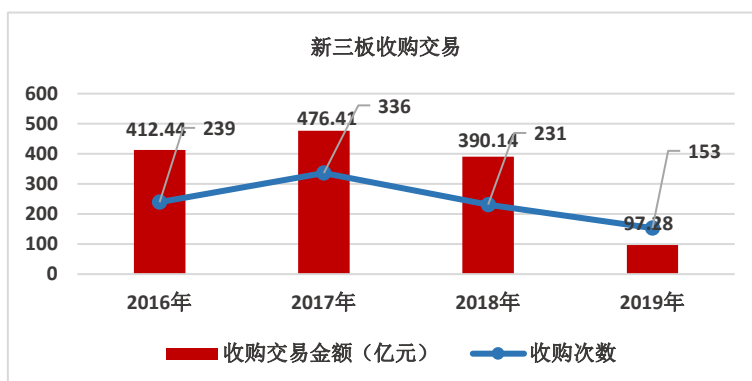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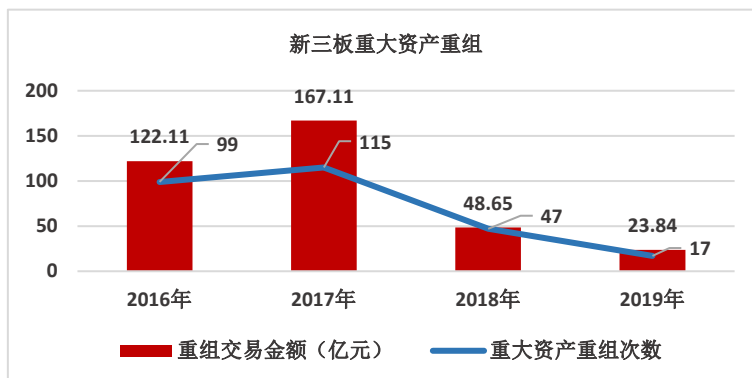
截止 2019 年末，新三板共有挂牌企业 8953 家，其中创新层企业 667 家，基础层企业 8286 家，有 8261 家企业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692 家企业采取做市转让方式。

从行业分布来看，排名第一的行业为制造业，占比 49.25%，其次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占比 19.27%；从地域分布来看，广东、北京、江苏三地区挂牌家数排名前三，分别占比 14.73%、13.29%和 11.97%。

从挂牌公司股本分布情况来看，总股本在 1000 万股至 3000 万股区间内企业最多，占比 34.08%，其次为 3000 万股至 5000 万股以及 5000 万股至 1 亿股，分别占比 21.95%和 24.61%。

从挂牌公司股东人数来看，10 至 50 人挂牌公司数量占比 38.39%，3 至 10 人挂牌公司数量占比 35.76%，而股东人数在 200 人以上企业仅 354 家，占比 3.95%。

2019 年度，新三板重大资产重组次数 17 次，重组交易金额 23.84 亿元；收购次数 153 次，收购交易金额 97.28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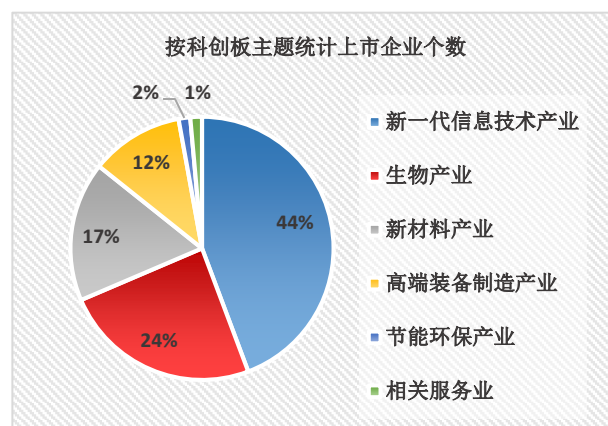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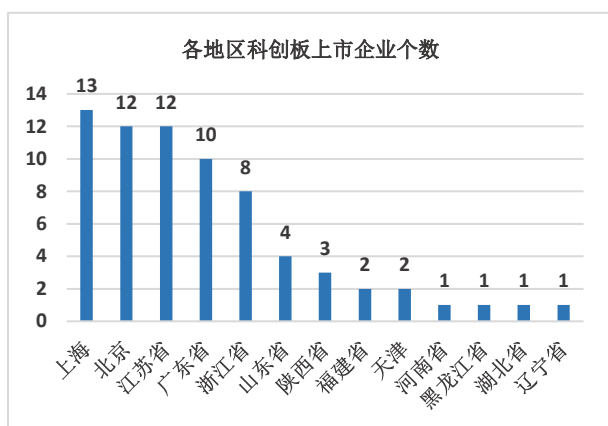


科创板企业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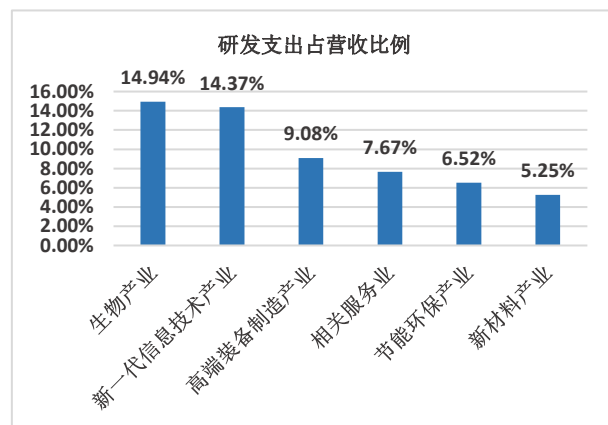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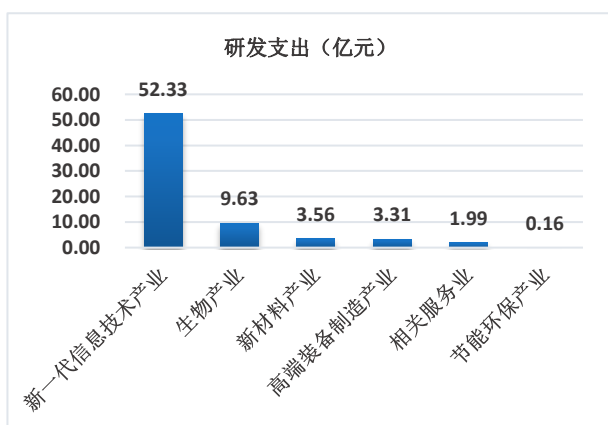
2019 年，科创板共有 70 家企业成功上市，首发募集资金 824.27 亿元。

从地区分布来看，当前已上市的 70 家企业集中分布于上海、北京、江苏、广东、浙江五个地区，占比 78.57%。

从行业分布来看，当前已上市的 70 家企业集中分布于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新材料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四个行业，上述四个行业共计 68 家已上市企业，占比 97.14%。



已上市 70 家企业累计研发支出 70.98 亿元，研发支出占营收比例均值为 12.13%。



国资国企改革相关政策



【国资管理】

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改革 及授权放权清单（2019 年版）

2019 年 4 月 29 日，国务院印发《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方案》（国发〔2019〕9 号，以下简称《方案》），提出到 2022 年，基本建成与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制度相适应的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出资人代表机构与国家出资企业的权责边界界定清晰，授权放权机制运行有效，国有资产监管实现制度完备、标准统一、管理规范、实时在线、精准有力，国有企业的活力、创造力、市场竞争力和风险防控能力明显增强。

《方案》提出了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的主要举措。一是优化出资人代表机构履职方式。出资人代表机构要依法科学界定职责定位，通过实行清单管理、强化章程约束、发挥董事作用、创新监管方式，加快转变履职方式，依据股权关系对国家出资企业开展授权放权。二是分类开展授权放权。出资人代表机构对不同类型企业给予不同范围、不同程度的授权放权。其中，对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一企一策有侧重、分先后地向符合条件的企业开展授权放权。对其他商业类和公益类企业，要充分落实企业的经营自主权。对其中已完成公司制改制、董事会建设较规范的企业，要逐步落实董事会职权。三是加强企业行权能力建设。通过完善公司治理、夯实管理基础、优化集团管控、提升资本运作能力，确保各项授权放权接得住、行得稳。四是完善监督监管体系。通过搭建实时在线的国资监管平台，整合监督资源，严格责任追究，实现对国有资本的全面有效监管。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决策部署，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9 号）精神，加快实现从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更好履行出资人职责，进一步加大授权放权力度，切实增强微观主体活力，国务院国资委制定并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发布了《国务院国资委授权放权清单（2019 年版）》（国资发改革〔2019〕52 号，以

下简称《清单》）。

与以往工作相比，今年出台的授权放权清单主要亮点可以概括为“3 个更加”：

一是更加明确相关条件和程序，确保授权放权落实落地。比如，《清单》全面取消了事前备案的程序，要求在实践中，除干部管理外，不能再有“事前备案”“事前沟通一致”“备案同意后实施”的情形。

二是更加聚焦企业的重点关切，确保授权放权激发活力。需要说明的是，一些权利事项虽在其他文件中已有体现，但《清单》作了强化，有的在授权对象上进行了拓展，有的在程序方面予以细化，有的体现了鲜明的支持态度，便于企业落实。

三是更加强化分类授权，确保授权放权精准到位。《清单》提出的授权放权事项，并不是“一揽子”“一刀切”地直接授予各中央企业，《清单》结合企业的功能定位、治理能力、管理水平等企业改革发展实际，分别针对各中央企业、综合改革试点企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试点企业以及特定企业相应明确了 35 项授权放权事项。其中，需要重点关注的事项主要包括：

- 中央企业审批所属企业的混合所有制改革方案（主业处于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主要承担重大专项任务的子企业除外）。
- 中央企业决定国有参股非上市企业与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资产重组事项。
- 授权中央企业决定集团及所属企业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参与其他子企业的增资行为及相应的资产评估（主业处于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主要承担重大专项任务的子企业除外）。
- 中央企业审批所持有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和股权变动事项（主业处于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主要承担重大专项任务的子企业除外）。
- 中央企业审批国有股东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在集团内部的无偿划转、非公开协议转让事项。
- 中央企业审批未触及证监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国有股东与所控股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事项。
- 中央企业审批国有股东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转让一定比例或数量范围内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事项，同时应符合国有控股股东持股比例

不低于合理持股比例的要求。

- 授权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按照国有产权管理规定审批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之间的非上市企业产权无偿划转、非公开协议转让、非公开协议增资、产权置换等事项。

以管资本为主加快国有资产监管职能转变， 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

为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关于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的决策部署，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快实现从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的重要指示，国务院国资委于2019年11月27日印发《关于以管资本为主加快国有资产监管职能转变的实施意见》（国资发法规〔2019〕114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实施意见》紧紧围绕“管资本”这条主线，从总体要求、重点措施、主要路径、支撑保障四个维度，以管资本为主加快推进国有资产监管职能转变。

以管资本为主转变国有资产监管职能。适应国有资产资本化、国有企业股权多元化的发展阶段和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发展趋势，针对当前国有资产监管越位、缺位、错位问题，《实施意见》从监管理念、监管重点、监管方式、监管导向等方面作出全方位、根本性转变。包括从对企业的直接管理转向更加强调基于出资关系的监管，从关注企业个体发展转向更加注重国有资本整体功能，从习惯于行政化管理转向更多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从关注规模速度转向更加注重提升质量效益。

突出管资本的重要内容。按照管资本的内涵要求，《实施意见》明确了五项履职重点：加强资本布局整体调控，进一步发挥国有资本功能作用；强化资本运作，进一步提高国有资本运营效率，优化国有资本运营，通过股权运作、基金投资、培育孵化、价值管理、有序进退等方式，实现国有资本合理流动和保值增值，加强产权登记、国有资产交易流转、资产评估、资产统计、清产核资等基础管理工作，确保资本运作依法合规、规范有序；优化资本收益管理，进一步促进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维护国有资本安全，进一步筑牢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底线；全面加强党的领导，进一步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

优化管资本的方式手段。《实施意见》强调坚持授权与监管相结合、放活与管好相统一，在明确管资本重点内容的基础上，同步调整优化监管方式，实现监管职能与方式相互融合、相互促进，增强向管资本转变的系统性和有效性。主要包括以国资委权力责任清单为基础，厘清职责边界；

以法人治理结构为载体，规范行权履职；以分类授权放权为手段，激发企业活力；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为重点，提高监管效能。

强化管资本的支撑保障。围绕以管资本为主的目标任务，《实施意见》提出要从四个方面着手，为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提供坚实保障。统一思想认识，凝聚系统共识，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加强组织领导，有效落实责任，确保改革要求落地；完善制度体系，强化法治保障，推动将管资本有关要求体现到有关法律法规修订中；改进工作作风，提升队伍素质，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国资监管干部队伍。

随后，国务院国资委于2019年11月29日印发《关于进一步推动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有关工作的通知》（国资发法规〔2019〕117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统筹推进全面履行职责，推动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深化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健全国有资产监管法规制度体系，优化国有资本整体布局，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加强国有资产监督，加强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建设全国性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力争用2-3年时间推动实现机构职能上下贯通、法规制度协同一致、行权履职规范统一、改革发展统筹有序、党的领导坚强有力、系统合力明显增强，加快形成国资监管一盘棋。

其中，针对统筹加强国有资产基础管理，《通知》提出，各级国资委要健全产权管理工作体系，抓好产权界定、产权登记、资产评估、国有资产交易流转监管工作，全面掌握监管国有资产分布状况。

中央企业加强参股管理

2020年1月20日，国务院国资委制定并发布《关于中央企业加强参股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改革规〔2019〕126号，以下简称《通知》），以规范操作，强化监督，有效维护国有资产安全。

《通知》要求，要通过严把主业投资方向、严格甄选合作对象、合理确定参股方式、完善审核决策机制来规范参股投资；通过依法履行股东职责、注重参股投资回报、严格财务监管、规范产权管理、规范字号等无形资产使用、加强领导人员兼职管理、加强党的建设来加强参股国有股权管理；通过加强内部监督和严格责任追究来强化监督问责。

《通知》明确，不得以约定固定分红等“名为参股合作、实为借贷融资”的名股实债方式开展参股合作。对满5年未分红、长期亏损或非持续经

营的参股企业股权，要进行价值评估，属于低效无效的要尽快处置，属于战略性持有或者培育期的要强化跟踪管理。参股股权取得、转让应严格执行国有资产评估、国有产权进场交易、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管理等制度规定，确保国有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通知》还提出要加强无形资产管理，严格规范无形资产使用，有效维护企业权益和品牌价值。不得将字号、经营资质和特许经营权等提供给参股企业使用。产品注册商标确需授权给参股企业使用的，应严格授权使用条件和决策审批程序，并采取市场公允价格。

北京市国资委改革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

为进一步做好新时期资产评估管理工作，以管资本为主转变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提升监管效能，2019年3月20日，北京市国资委正式印发《关于深化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改革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京国资发〔2019〕2号，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一是授权内容。经市政府、市国资委批准的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评估项目由市国资委负责核准；除核准以外的资产评估项目由市管企业负责备案。核心是企批企备，核准备案权限按照经济行为的审批权限划分，实现权责对等。

二是授权范围。注重与已开展的各类国资国企改革试点工作相衔接，确保与各类改革试点同步推进，将评估管理相对规范、具备审核承接能力、评估项目较多、主观意愿较强的企业纳入第一批授权企业范围。条件成熟时将授权范围推广至全部市管企业。

三是明确职责。授权企业作为责任主体，应当明确工作机制，落实领导责任，建立健全企业内部工作制度，对职责部门、机构选聘、公示制度、内部审核机制等做出详细规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评估备案管理工作，管理权限不得下放。非授权企业参照通知要求，做好承接评估管理权限的准备工作。

四是监督检查。为确保放权不能出问题，国资委通过信息系统、建立备案项目检查机制等方式加强监督检查力度，监督检查结果和整改情况将纳入董事会评价和企业经营业绩考核，问题严重或整改不力的取消授权资格。

（来源：北京市国资委网站）

【混合所有制改革】

混合所有制改革操作指引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发展

混合所有制经济的决策部署，积极稳妥有序推进中央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国务院国资委于2019年11月13日印发了《中央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操作指引》（国资产权〔2019〕653号，以下简称《操作指引》），提出中央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一般应履行可行性研究、制定混合所有制改革方案、履行决策审批程序、开展审计评估、引进非公资本投资者、推进企业运营机制改革等基本流程。

《操作指引》要求中央企业所属各级子企业通过产权转让、增资扩股、首发上市（IPO）、上市公司资产重组等方式，引入非公有资本、集体资本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委令第12号）等规定，开展资产评估工作。

《操作指引》对评估机构选聘及委托、评估备案管理权限、重点关注事项提出了具体意见。要求中央企业选聘的评估机构，近3年内没有违法、违规执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记录，掌握企业及所在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经济行为特点和相关市场信息，并与混合所有制改革相关方无经济利益关系。评估对象为企业股权的资产评估项目，由产权持有单位委托，其中涉及增资扩股事项的，可由产权持有单位和增资企业共同委托。

此前，北京市国资委于2019年8月7日正式出台了《关于印发〈市属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操作指引〉的通知》（京国资发〔2019〕15号），为市属国企混改提供全方位指引：

1. 全面指引。从制定混改方案、履行决策流程、开展审计评估、投资者选择、规范交易行为、办理交割登记等环节，全面阐释混改操作流程，且覆盖了混改后的企业治理结构、激励机制、股东代表和参股企业管理等内容。

2. 北京特色。结合北京特色，鼓励市属国有企业与各类企业开展合作，同时对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科学设置企业层级、规范土地资产处置、老字号品牌保护等北京特色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3. 探索创新。在不突破上级文件的前提下，支持市属国企混改中涉及到的对赌条约、回购条款、高精尖项目投资、投资非国有企业、国有股东代表管理等进行规范，鼓励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等发布投资需求和合作需求，支持市管企业建立科学合理的容错纠错机制，调动企业领导人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营造勇于创新、锐意改革的良好环境。

其中，开展审计评估，市属国有企业应当按照市国资委相关文件的要求开展审计、评估工作，

并按权限履行资产评估项目的核准或备案手续。市属国有企业资产评估及确定交易对价时，应当关注评估范围是否包括土地使用权、矿业权、专利权、商标权、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无形资产，以及企业品牌带来的预期价值。

此外，2019年4月19日，山西省出台了《省属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操作指引》（晋国资发〔2019〕5号）；2019年7月4日，四川省出台了《四川省国资委所出资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操作指引（试行）》（川国资委〔2019〕103号）。在操作流程方面，这些操作指引基本都从制订混合所有制改革方案、履行决策程序、开展审计评估、实施资产交易、办理变更登记等主要环节进行了规范。

【国有金融资本管理】

国有金融资本产权登记管理

为加强国有金融资本产权登记管理，及时、全面、准确反映国有金融资本变动与分布情况，实现对国有产权变动的全链条动态穿透监管，防止国有资产流失，2019年10月21日，财政部发布了《国有金融资本产权登记管理办法（试行）》（财金〔2019〕93号，以下简称《办法》）。

产权登记分为产权占有登记、产权变动登记和产权注销登记。《办法》规定，金融机构未办理产权占有登记的不得进行国有产权转让。金融机构未办理产权占有登记的，发生产权变动或者注销情形时，应当先补办产权占有登记，再申请办理产权变动或者注销登记。需要进行产权登记的金融机构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或境外设立的占有国有金融资本的金融机构，包括依法设立的获得金融业务许可证的各类金融企业，主权财富基金、金融控股公司、金融投资运营公司以及金融基础设施等实质性开展金融业务的其他企业或机构。国有控股金融机构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境内外各级企业及前述企业投资参股的企业（包括非金融企业），也纳入产权登记范围。

《办法》规定，可以不进行产权登记的股权类型主要有两种：1. 金融机构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以及因开展受托理财等正常经营业务所形成的股权资产，不属于产权登记的范围，但要按相关规定做好内部登记和处置工作。2. 以交易为目的持有的股权，不在长期股权投资项下核算的，不进行产权登记。当持有目的改变后，应当及时按规定办理产权登记。

国有金融企业增资扩股股权管理

为进一步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规范国有金融企业增资扩股行为，明确进场交易相关流程，

防止国有金融资产流失，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2日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国有金融企业增资扩股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19〕130号，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明确，中央及地方财政部门按照统一政策、分级管理的原则，依职责对国有金融企业增资行为进行监督管理。国有金融企业本级因增资导致国有股权比例变动的，须依法报同级财政部门履行相关程序；因增资导致国家不再拥有所出资金金融企业控股权的，财政部门须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国有金融企业完成公司制改革、治理结构健全的，所属子公司增资行为原则上由集团（控股）公司按照公司治理程序自主决策，否则须报财政部门履行相关程序。行政事业单位（除金融管理部门外）所办竞争性国有金融企业因增资行为导致实际控制权转移的，按现行管理体制，报财政部门履行相关程序。

《通知》明确，增资行为的报告主体为集团（控股）公司。被增资企业为多家国有金融企业共同持股的，由其中持股比例最大的国有股东负责履行相关程序；各国有股东持股比例相同的，由相关股东协商后确定其中一家股东负责履行相关程序。

《通知》规定，国有金融企业增资，应根据资产评估有关规定，委托符合条件的资产评估机构开展相关工作，并以被增资企业评估价值和投资方出资额为依据确定资本及股权比例。存在以下情形的，可以依据评估报告或最近一期审计报告确定资本及股权比例：1. 被增资企业原股东参与增资，且未造成国有股权比例变动的；2. 国有金融企业对其全资子公司增资的；3. 被增资企业和投资方均为国有独资或国有全资金融企业的。

【科技成果转化】

赋予科研机构 and 人员更大自主权

2019年1月3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抓好赋予科研机构和人员更大自主权有关文件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8〕127号），要求财政部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按照对科技成果价值“通过协议定价、在技术市场挂牌交易、拍卖等方式确定价格”的规定，提出对《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的修订建议，简化科技成果的国有资产评估程序，缩短评估周期，改进对评估结果的使用方式，研究建立资产评估报告公示制度，同时探索利用市场化机制确定科技成果价值的多种方式，并要求进一步优化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和变更程序，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效率。

2019年3月29日，财政部公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决定》（财政部令第100号，以下简称《决定》），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36号）进行了修改。《决定》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共修改8条、新增2条，主要是赋予了国家设立的研究开发机构、高校对其持有的科技成果自主管理的权限，简化了有关评估程序，同时明确了有关定价公开机制和故意低价处置国有资产行为的处理措施。

在明确国家设立的研究开发机构、高等院校的科技成果自主管理权限方面，《决定》规定：对其持有的科技成果，可以自主决定转让、许可或者作价投资，不需报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审批或备案，并通过协议定价、在技术交易市场挂牌交易、拍卖等方式确定价格；转化科技成果所获得的收入全部留归本单位；将其持有的科技成果转让、许可或者作价投资给国有全资企业的，可以不进行资产评估；将其持有的科技成果转让、许可或者作价投资给非国有全资企业的，由单位自主决定是否进行资产评估。

2019年9月23日，财政部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大授权力度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通知》（财资〔2019〕57号，以下简称《通知》）。《通知》在原已下放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的基础

上，进一步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形成的国有股权管理授权力度，畅通科技成果转化有关国有资产全链条管理，支持和服务科技创新。

一是加大授权力度。按原规定，中央级研究开发机构、高等院校科技成果作价投资形成国有股权的转让、无偿划转或者对外投资等事项，需要按权限逐级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审批或者备案；科技成果作价投资成立企业的国有资产产权登记事项，需要逐级报财政部办理。为缩短管理链条，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效率，《通知》将原由财政部管理的上述事项，授权中央级研究开发机构、高等院校的主管部门办理。

二是整合现行规定。现行中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定，涉及资产配置、使用、处置、评估、收益等环节管理规定。为了使科研人员通过一个文件全面掌握科技成果转化有关的国有资产管理要求，《通知》整合了科技成果转化涉及的国有资产使用、处置、评估、收益等管理规定。在资产使用和处置方面，中央级研究开发机构、高等院校自主决定科技成果转让、许可或者作价投资，不需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审批或备案；在资产评估方面，科技成果转让、许可或者作价投资，由单位自主决定是否进行资产评估；在收益管理方面，科技成果转化获得的收入全部留归单位，纳入单位预算，不上缴国库。

2019年度国资国企改革工作情况

2019年，在经济运行保持稳中有进的态势下，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化，国企改革迈出重要步伐，科技创新取得重大进展，开放合作获得丰硕成果，履行社会责任作出新的贡献。

I 经济运行保持稳中有进

2019年1-12月，全国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以下称国有企业）主要经济指标保持增长态势，应交税费继续下降。

国有企业经济运行情况

	国有企业		其中：中央企业		其中：地方国有企业	
	数值 (亿元)	同比增长	数值 (亿元)	同比增长	数值 (亿元)	同比增长
营业总收入	625520.5	6.9%	358993.8	6.0%	266526.7	8.2%
营业总成本	609066.1	7.1%	344900.0	5.9%	264166.1	8.6%
利润总额	35961.0	4.7%	22652.7	8.7%	13308.3	1.5%
税后净利润	26318.4	5.2%	16539.9	10.4%	9778.5	-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96.0		9644.2		5851.9	
应交税金	46096.3	-0.7%	32317.1	-0.7%	13779.2	-0.6%
成本费用利润率	6.0%	-0.1%	6.7%	0.2%	5.1%	-0.5%
资产负债率	63.9%	-0.2%	67.0%	-0.4%	61.6%	0.1%

（注：全国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即国有企业包括：国资委、财政部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企业，中央部门和单位所属企业等中央企业，3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的地方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不含国有一级金融企业。）

（来源：财政部网站）

II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化

- 中央企业减压工作提前完成，累计减少法人超过 1.4 万户；
- “处僵治困”总体工作进度达到 96%；
- 钢铁、煤炭去产能任务全面完成；
- 中国船舶、国家管网、中国安能挂牌组建，国有资本配置效率进一步提升、整体功能进一步优化。

III 国企改革迈出重要步伐

- 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不断完善；
- 混合所有制改革纵深推进；
- 一大批“双百行动”改革尖兵竞相涌现；
- “三供一业”、教育、医疗机构和市政社区分离移交完成 98%以上；
- 厂办大集体改革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IV 科技创新取得重大进展

- 嫦娥四号月背圆梦；
- 长征火箭海上升空；
- 国产航母南海入列；
- 京张高铁顺利投运；
- 中俄东线投产通气；
- 5G 网络正式商用；
- 国家科技奖项评选中中央企业获奖比例超过 40%。

V 开放合作获得丰硕成果

- 积极参加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签约项目超过 460 亿美元；
- 第二届进博会期间协议签署成交额大幅提升；
- 比雷埃夫斯港、中白工业园、中老铁路、内马铁路一期等“一带一路”重点项目高质量推进。

VI 履行社会责任作出新的贡献

- 总体完成脱贫攻坚年度目标任务，中央企业帮扶的绝大部分贫困县已经脱贫、正在验收审核；
-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降幅提前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
- 电信企业降费让利 4000 亿元；
- 电力企业落实国家政策降低全社会用电成本近千亿元。

（来源：国务院国资委网站）

2020 年国资央企工作总体思路和重点任务

2020 年工作总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全面加强中央企业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国资国企改革，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强创新、调结构、严监管、防风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为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作出新贡献。

2020 年主要经营指标

- 新增 2 个指标：营业收入利润率、研发（R&D）经费投入强度
- 形成“两利三率”指标体系：净利润、利润总额、营业收入利润率、资产负债率、研发（R&D）经费投入强度

2020 年央企重点工作任务

- 以提质增效为抓手，着力实现高质量、有效益、可持续的增长；
- 以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为契机，着力提升国企改革综合成效，在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建立市场化经营机制、剥离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推

进改革示范工程上实现新突破；

- 以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牵引，着力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充分发挥中央企业在技术创新中的主力军作用；
- 以发展先进制造业、振兴实体经济为重点，着力推动国有资本布局优化调整；
- 以管理提升为支撑，着力打造世界一流企业；
- 以开放合作为途径，着力促进完善产业体系；
- 以放活管好为导向，着力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
- 以降杠杆减负债为重点任务，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来源：国务院国资委网站）

2019 年中企华助力国资国企改革典型项目

2019 年，中企华评估团队以严谨认真的工作态度、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深厚扎实的专业能力，为国资国企改革提供了专业的评估服务，获得企业及相关各方的一致好评。

1. 股权多元化和混改评估项目

银座家居成功牵手红星美凯龙

2019 年 7 月 18 日，银座家居宣布引入国内最大的家居零售企业红星美凯龙作为战略投资人，成功开启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新路。这次混改中，红星美凯龙以 3.49 亿元投资，获得银座家居 46.5% 的股权，与鲁商集团并列第一大股东；银座家居 85 名核心骨干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受让公司 7% 的股权，变成了股东。作为国企改革的牛鼻子工程，银座家居未来的发展，无论对鲁商集团推进企业转型、积累改革经验，还是对红星美凯龙探索区域市场扩张新模式，都将产生深远影响。



国投高新股权多元化改革



2019 年 12 月 6 日，国投集团、国投高新与华侨城资本、工银投资、农银投资、国改双百基金四家战略投资者签订了增资协议，四家战略投资者将向国投高新增资近 55 亿元。此次股权多元化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在北交所完成摘牌，成为年内通过北交所挂牌并完成的最大的增资项目，也是年内国企改革“双百行动”最大引资案例。

中车产投混改增资项目

2019 年 12 月 17 日，五家战略投资者同中车产投签订了混改增资扩股协议，将向中车产投增资近 34 亿元。新引入投资者投后持股比例 35%，是中车集团成立以来最大规模的股权融资。此次中车产投混改引入资金，将围绕“3+X”产业发展方向，大力推动产业发展，重点聚焦新能源汽车、环境治理、氢能源动力、智能制造、储能等产业进行投资，快速培育打造中车集团新的百亿产值支柱产业。



中信戴卡混改及员工持股计划实施



2019 年 12 月 13 日，中信股份发出公告，宣布其间接全资附属公司中信兴业及宁波兴业于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程序完成后，与包括铄联资本、上海沅健、中金、金石投资、伊藤忠、国调基金、德茂基金等八家中外知名战略投资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中信兴业与宁波兴业同意以人民币 55 亿元的价格向投资者出售中信戴卡 57.89% 股权，同时中信戴卡通过增资方式按照此次股份转让价格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交易已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正式交割。中信戴卡作为全球最大的铝车轮供应商和铝制底盘零部件供应商，未来将在中信集团和新股东助力下，充分利用各方优势资源，群策群力，推动公司整体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成为“世界的戴卡”。

2. 债转股评估项目

2019 年 4 月 2 日，开磷股份、工银投资、农银投资、建信投资、中银资产、交银投资、贵州金控、贵州黔晟共同签署了《开磷集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开磷集团是我国目前最大的磷矿石地下开采企业，站在历史新起点上，开磷又进入了新一轮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调整升级时期，在“新三步”发展战略的指引下，朝着建设千亿元现代化大型企业集团的目标破浪前行。中企华评估团队克服重重困难，按照开磷集团债务重组暨债转股方案要求，顺利完成了相应的资产评估服务。



3. “冰上丝绸之路”评估项目



中国石油

2019 年 6 月 7 日，中国石油集团董事长王宜林与诺瓦泰克股份公司管理委员会主席米赫尔松在圣彼得堡签署了《中国石油国际勘探开发有限公司与诺瓦泰克股份公司关于入股“北极 LNG2 有限责任公司”的购股协议》。

该协议的签订是国家主席习近平应邀对俄罗斯进行国事访问期间中俄油气合作所取得重要成果，备受瞩目的“冰上丝绸之路”再添新项目，标志着中俄围绕北极地区世界级液化天然气项目的合作正快速推进。该项目目前已完成交割手续。

4. 央企扶贫基金募资评估项目

2019 年 8 月 30 日，由国务院国资委牵头、财政部参与发起，相关中央企业共同出资设立的央企扶贫基金，成功完成第三期募资。本次募资金额达 160 亿元，超过一期、二期募资的总和，为基金持续发挥助力脱贫效果提供有力支撑。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投向 14 个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尤其是向“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倾斜，集中投资一批对贫困地区产业带动作用大、扶贫效果好的龙头企业和 IPO 项目；与地方政府合作在贫困地区设立子基金，复制产业基金扶贫管理模式，放大基金杠杆，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贫困地区。



5. 破产重整评估项目

大连机床、沈阳机床重整项目

2017 年 11 月，经债权人申请，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大连机床重整案。作为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中国通用技术集团决定投资重组原大连机床集团，并成立新的大连机床集团——通用技术集团大连机床有限责任公司。2019 年 4 月 19 日，新的大连机床——通用技术集团大连机床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揭牌。



2019 年 7 月和 8 月，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先后裁定沈机集团、沈机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进入重整程序。2019 年 11 月，沈机集团、沈机股份重整计划获高票通过，成功引入央企中国通用集团作为战略投资人，开启沈机集团、沈机股份综合改革的新路。重整后，沈机集团、沈机股份将以中国通用集团和金融债权人共同持股的新法人主体继续存续。

作为中国通用技术集团的投资技术顾问，中企华破产重整团队制定全面而精准的工作方案，给出专业的判断和建议，从评估、尽职调查、税务和运营咨询等各方面提供支持，从而协助投资者正确解读大连机床、沈阳机床核心价值，保证了在整个收购过程大连机床、沈阳机床价值得到投资者认可。

昊融集团浴火重生

2019 年 6 月 18 日，昊融集团重整计划获高票通过，成功引入民营企业中泽集团作为战略投资人，开启昊融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新路。重整后，昊融集团将以中泽集团和金融债权人共同持股的新法人主体继续存续。昊融集团的严重债务危机得到化解，企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中企华评估公司中选昊融集团破产重整评估，独家承办了昊融集团、吉恩镍业、大黑山铝业三家公司的重整评估工作。作为重整计划中的重要一环，中企华破产重整团队对三家公司进行全面的尽职调查，分析、研判企业资产，为三家公司设计合理的估值方案。



6. 改制上市评估项目

中国卫通 A 股成功上市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航天 China Satellite Communications Co., Ltd.

2019 年 6 月 28 日，中国卫通（股票代码：601698）成功登陆上交所主板挂牌交易，开盘当日大涨 44.12%。中国卫通是我国唯一拥有通信卫星资源且自主可控的卫星通信运营企业，运营管理着 16 颗优质的在轨民商用通信广播卫星，覆盖中国全境、澳大利亚、东南亚、南亚、中东以及欧洲、非洲等地区。此前中企华公司承接了中国卫通股改评估项目，创造性地建立了在轨卫星资产的评估方法，并获得委托方及国资委的一致认可；本次中国卫通 A 股上市，中企华与其他中介机构通力合作，凭借扎实的基础工作，促成了本项目的顺利完成。

京沪高铁 A 股成功上市

2020 年 1 月 16 日，京沪高铁（股票代码：601816）成功登陆 A 股，铁路股份制改造取得重要进展。从 2019 年 10 月 22 日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SHANGHAI HIGH SPEED RAILWAY CO., LTD.

申报上市材料到 2019 年 11 月 14 日过会，京沪高铁仅用了 23 天，刷新了 2018 年上市的工业富联保持的 36 天从申报到过会 IPO 最快审核纪录。京沪高铁此次公开发行 628,563.00 万股新股，每股发行价为 4.88 元人民币，发行市盈率 23.39 倍，募资资金总额 306.7 亿元。募集资金超过邮储银行，成为近年来募集资金总额最高的 IPO。中企华公司作为京沪高铁 A 股上市的资产评估机构，以专业的服务水准和勤勉尽责的扎实工作，助力京沪高铁顺利登陆上交所。

7. 重大资产重组评估项目

云南旅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文旅科技 100%股权。云南旅游通过并购的方式，使运营的相关旅游景区能够借助文旅科技的科技创新能力得到进一步升级，增加游客复游率及停留时间，从而提升云南旅游下属交通运输、旅行社等综合旅游服务板块的运营效率，增强各业务联动。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康拓红外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中国航天五院北京控制工程研究所购买其持有的轩宇空间 100%股权和轩宇智能 100%股权。通过本次重组，上市公司实践创新驱动战略，推动了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同时转换体制机制，探索了军工企业改革路径；提高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增强了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

中国海防分别向中船重工集团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海声科技 100.00%股权、辽海装备 100.00%股权、杰瑞控股 100.00%股权、杰瑞电子 54.08%股权、青岛杰瑞 62.48%股权、中船永志 49.00%股权（标的公司杰瑞控股持有标的公司青岛杰瑞 37.52%股权，持有标的公司杰瑞电子 45.92%股权；标的公司辽海装备持有标的资产中船永志 51%股权）。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产品业务范围进一步拓展，新增水下信息系统相关业务，业务协同进一步加强，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整体价值得到有效提升，将被打造成为中船重工集团旗下电子信息产业板块的平台，整合中船重工集团资源并依托资本市场，充分发挥公司行业整合经验和运营能力，实现快速、健康的跨越式发展，在资产规模、收入规模、产品布局等各方面都处于同行业领先地位。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
CHINA SHIPBUILDING INDUSTRY CORPORATION



大冶特钢

大冶特钢以发行股份形式购买兴澄特钢 86.50%股权。中信集团旗下核心特钢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平台，上市公司证券简称正式由“大冶特钢”变更为“中信特钢”（股票代码：000708）。中信特钢正式登陆 A 股资本市场，创造了同规模央企重大资产重组的最快速度。通过本次重组，中信集团特钢板块完成整体上市，成为 A 股市场规模最大的专业化特钢上市公司，为中信集团实现“金融+实业”双轮驱动的战略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供有力支撑。

岷江水电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信产集团等持有的中电飞华 100%股份、继远软件 100%股权、中电普华 100%股权、中电启明星 100%股权。信产集团将下属的市场前景好、发展潜力大的云网融合业务与岷江水电开展重大资产重组，借助上市公司平台，实现云网融合相关业务快速发展。



岷江水电
Minjiang Hydropower



国睿科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国睿防务 100%股权和国睿信维 95%股权，标的资产交易作价达 68.60 亿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中电科集团历史上规模最大的一次重组，通过整体方案设计的多项重要创新，在证券市场上首次实现了中电科核心军工资产的证券化，是践行军民融合、军工科研院所改革的重大举措。

院所改革的重大举措。

课题研究

2019 年，中企华公司研发创新工作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新局面。除了研发部，质控部和各业务部门也积极参与评估理论研究和信息产品开发，共同奏响一支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交响乐。

2019 年，中企华公司承办或参与了 4 项课题研究工作，委托单位包括行业协会、行业主管部门和中央企业等。中企华人在各个课题组中的优秀表现，充分彰显了公司的研发实力和专业水准。

序号	课题名称	主要任务	委托单位	课题进度
1	中国地方政府信用评估指引研究	建立中国地方政府信用评估指标体系，编写政府信用评估指引	财政部、中评协	已完成
2	品牌价值评估专家指引	编写品牌价值评估专家指引，为品牌价值管理目的和品牌价值排名目的的品牌资产评估提供参考	中评协	形成初稿
3	CAPM 模型在我国资本市场的适用性研究	通过对考虑了流动性等因素的 CAPM 模型的适用性进行实证分析，为我国资产评估行业的相关研究提供参考	北评协	已完成
4	中国电建境外资产评估管理研究	对中国电建在境外资产评估管理中的需求和遇到的难点问题进行分析研究并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	中国电建	待结题

另外，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开展的 2019 年资产评估行业青年研究项目中，中企华公司有三个申报项目获得资助并顺利通过结题评审。其中，山东分公司承办的研究项目《支持向量回归结合灰度关联分析在市场法中的应用研究》被评定为优秀项目。

寻找可比公司和选取价值比率是掣肘市场法应用的主要问题。根据评估过程中选择可比公司的难点和要点，该课题研究项目利用灰色关联分析法测度数据相似性的能力，采用逐层深入的方式，逐步缩小可比公司范围最终确定可比公司。在选择价值比率方面，利用支持向量回归在“小样本”、“贫信息”方面的优良特性，构建了基于支持向量回归的递归特征消除模型。通过拟合被评估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价值比率的驱动因素和企业价值的历史数据，筛选出符合该行业特征的价值比率。最后，以“景旺电子”为例，对本课题选择可比公司和价值比率的方法进行了具体应用。

序号	课题名称	申请人	部门/分、子公司
1	国际并购中的控股权溢价研究	胡月、李博、张慧玲	评估二部
2	基于灰色关联及层次分析法的 β 系数和企业特定风险系数评价模型的构建研究	谢如松、姜锋、李晓伟	江苏中企华中天
3	支持向量回归结合灰度关联分析在市场法中的应用研究	黄泽宇、周生岩、李明远	山东分公司

此外，中企华公司启动行业研究的首个内部课题《火电行业评估技术标准研究》，在多位行业专家的见证和评审下顺利结题。我公司开展重点行业评估技术标准研究工作，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人员的专业水平和执业能力，并逐步形成服务于各行业项目开展的评估技术操作指引，以及服务于公司技术标书编制的相关文字成果，促进公司评估业务的健康有序发展。

“华研俏语”专栏

锵锵三人行，“华研俏语”是中企华公司 2019 年全新推出的微信专栏，由公司副总裁阮咏华带领研发部团队倾情打造，公司总裁刘登清为本栏目提供技术指导。



“华研俏语”专栏以漫画形式畅聊评估行业里的有趣话题，在长篇累牍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中检索出评估关键词，探究资本市场上直击评估要害的热点问题问答，用轻松愉悦的方式传递评估热点信息。

2019 年，“华研俏语”专栏共推出 5 期内容：

第一期 科技成果转化到底需不需要资产评估？ 2019-11-19

第二期 明股实债：按股评，还是按债评？ 2019-11-26

第三期 商誉减值测试中容易忽略的评估问题 2019-12-04

第四期 资产评估机构为何出具估值报告？ 2019-12-16

第五期 微信公众号能否进行资产评估？ 2019-12-27

业务培训

2019 年，中企华公司积极组织资产评估师参加中评协、北评协及公司自主举办的各种培训，共获取 6823.5 个培训学时，其中，外部培训学时 2935.5 个，内部培训学时 3888 个。我公司资产评估师继续教育培训人均获得约 75 个学时，均达到或超过协会要求的全年 60 学时。

2019 年，中企华公司围绕执业质量这个主题，就培训内容和培训形式向总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各评估专业人员广泛征集意见，有针对性地制定了培训计划。本年度，公司共举办了 17 期内部培训，培训内容涵盖了：资产评估执业风险及对策、评估报告/工作底稿审核常见问题、商誉减值测试相关问题探讨、并购重组评估实务、破产重整项目评估实务、项目组织管理经验交流、数据终端使用、信息化工具操作等多个方面。公司 19 家分公司、1 家子公司也通过远程培训系统参加了总部举办的内部业务培训。业务培训使评估专业人员结合工作实践经验，进一步对评估专业理论知识加深了理解，执业风险识别与防范能力得到了增强，在持续提高业务人员执业质量水平和有效防范执业风险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少年智则国智，少年富则国富，少年强则国强。年青一代是国家的希望和民族的未来，年青一代也是中企华未来发展不可或缺的人才力量。2019 年 9 月 24 日至 9 月 27 日，由公司研发部组织的 2019 年度中企华新人培训在美丽的“六朝古都”南京成功举办。这次培训首次将分支机构的新员工也纳入到培训范围之内，来自总部、分公司和子公司近 90 人参加了此次培训，参训人员平均年龄 24 岁。

此次培训内容包括“带你走进中企华”、“评估相关法律法规及准则讲解”、“各类评估作业系统使用及常见问题讲解”、“企业价值评估常见问题讲解”等。这几天的培训中，还精心安排了破冰环节、新员工联欢活动、拍摄祝福祖国小视频活动、新人培训结业考试，劳逸结合，内容充实，既丰富了培训生活，也为新员工之间加强交流提供了更多地机会，加深了学员们之间的感情以及学员们对中企华大家庭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学员们纷纷表示这次新人培训收获颇丰，既结识了一群志同道合的朋友，又享受了一场专业领域的视听盛宴；既补充了诸多专业能量，也更为深刻地认识到自身知识储备和知识结构方面的不足，激励大家在今后更加积极主动地学习，努力提升自己、锻炼自己，实现快速成长，成为一名合格的中企华人。此次培训取得了圆满成功！



2018 年度资本市场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概览之二

中企华研发部

截至 2018 年底，2048 家上市公司年报披露了商誉账面金额，合计 1.31 万亿元，其中，69 家上市公司共计披露了 133 份商誉减值测试评估专业报告，包括 121 份资产评估报告，12 份估值报告。尽管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在 2007 年便印发了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资产评估准则，并于 2017 年 9 月进行了修订，证监会也于 2018 年 11 月发布了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会计监管风险提示，但是从已披露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专业报告可以发现，资产评估机构及评估专业人员对商誉减值测试评估业务诸多事项的理解仍存在较大差异。研发部结合业内外所关注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问题，对上市公司披露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专业报告进行了统计分析，并将典型报告的相关内容摘录如下，供评估专业人员进行对比分析，参考借鉴。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对象和范围的账面价值

详细内容参见《新视野》2019 年第 1 期。

第二部分 评估方法

133 项商誉减值测试评估业务中，评估方法主要为收益法、资产基础法、市场法等，其中，采用收益法单一方法评估的为 106 项，占比 79.70%；采用两种方法评估的为 14 项，占比 10.53%。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评估方法	数量	占比
收益法	106	79.70%
资产基础法	8	6.02%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	5	3.76%
现金流量折现法、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	6	4.51%
收益法、资产基础法	6	4.51%
收益法、市场法	2	1.50%
合计	133	100.00%

模式一：收益法

典型案例：《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苏州易维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方法的适用性分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资产减值》规定，经分析苏州易维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持续经营多年，目前资产组在生产经营中处于在用状态，且能够满足生产经营需要，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可以通过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测；苏州易维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属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经与可比交易案例比较分析，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小于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因此本次采用收益法-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估算资产组在用状态下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

模式二：资产基础法

典型案例：《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并购环球星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相关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的资产评估报告》

（一）评估方法适应性分析

商誉是不可辨认无形资产，因此对于商誉的减值测试需要估算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来间接实现，通过估算该资产组组合的在用价值及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来实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的相关规定，评估所选用的价值类型为可收回价值。可收回价值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在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

1) 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2)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3) 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4) 企业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2.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根据与公司管理层访谈后,管理层根据目前公司情况及对未来的保守估计,提供盈利预测,经综合测算后确定资产组未来现金流为负数,本次评估不适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

3. 公允价值评估方法的适应性分析

公允价值的测算方法包括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

本次评估由于企业管理层对委评资产组组合没有对外出售意图,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且在公开市场上难以找寻与委估资产组相同和相类似的交易案例等。故无法采用市场法。

本次评估根据管理层提供的盈利预测,资产组未来盈利情况较差,未来五年处于亏损状态。截至目前虽然管理层积极制定相关计划,进行结构调整,但该计划未来实施效果无法预期。故本次资产组的公允价值不适用收益法评估。

在无法使用上述两种方法的前提下,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确定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后,再扣减相关的处置费用后,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

最终可收回价值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故本次评估考虑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以此作为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

模式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

典型案例：《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惠州威博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方法选择

根据《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执行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和数据来源等相关条件，参照会计准则关于评估对象和计量方法的有关规定，选择评估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是指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确定的价值。

经评估人员分析，公允价值采用持续经营假设，可以考虑将来发生的、尚未作出承诺的重组事项或者资产改良，盈利预测与市场参与者预期保持一致；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在用价值）以资产的当前状况为基础，不包括与将来可能会发生的、尚未作出承诺的重组事项或者与资产改良有关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盈利预测仅为基于资产组当前使用情况下可实现的盈利情况。相比于在用价值仅反映资产组当前经营规模的价值，公允价值还可以额外反映资产组未来经营规模扩张带来的价值，故判断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不低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因此，本次评估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模式四：现金流量折现法、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

典型案例：《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深圳市道熙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项目涉及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方法

根据本次评估的资产特性、评估目的及所选择的价值类型的要求以及《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的相关规定，资产减值测试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然后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比较，以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被评估资产的寿命期内可以预计的未来经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被评估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 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可回收价值类型定义的要求，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应该采用资产组在现有管理层经营管理下，在未来资产寿命期内可以产生的经营现金流量的现值。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应当以企业管理层批准的最近财务预算或者预测数据为基础，通常最长不得超过 5 年，除非企业管理层能够证明更长的期间是合理的。

由于被评估单位主要固定资产为电子设备，并且单台电子设备占固定资产的比例较小，单台或者部分设备的更新不影响企业的日常生产经营，故本评估报告假设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企业现金流量折现值=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

预测期内每年自由现金流量=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本变动

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期内最后一年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永续期资本性支出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折现率选取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BT）。

公式： $WACCBT = R_e \times E / [(D+E) \times (1-T)] + R_d \times D / (D+E)$

式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债务资本成本

T：所得税率

$E / (D+E)$ ：股权占总资本比率

$D / (D+E)$ ：债务占总资本比率

其中： $R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s$

R_e ：股权回报率

R_f ：无风险回报率

β ：风险系数

ERP：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

R_s ：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2. 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的确定方法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要求“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企业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如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前三款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则按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5 号）第十九条“当不存在相关活跃市场或缺乏相关市场信息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可以根据企业以市场参与者的身份，对单项资产或资产组的运营做出合理性决策，并适当地考虑相关资产或资产组内资产的有效配置、改良或重置的前提下提交的预测资料，参照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思路和方法，分析和计算单项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的规定，可以采用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方法得出资产组的公允价值。

处置费用根据有序变现的原则确定。有序变现在此定义为：企业的资产变现由资产所有人主导，选

择适当时机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实施资产变现行为，资产所有人在实施清算变现过程中没有外力胁迫和时间的要求。

本次评估中，依据评估目的和持续经营的基本假设，考虑所评估资产特点，首先采用收益法对确定的经营性资产形成的资产组未来预计产生的现金流量现值进行估算。然后，测试组成资产组的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再减去相关税费后的余额。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它适用资产评估中将利求本的评估思路。本次评估中，资产组未来收益是以道熙科技整个企业未来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加总后计算得出经营性资产价值，再减去处置费用、基准日营运资金，得到经营性资产组（评估对象）公允价值。即：

评估对象公允价值 = 现金流量折现值 - 处置费用 - 基准日营运资本

现金流量指的是归属于股东和债权人的现金流量。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折旧与摊销 + 利息费用 × (1 - 所得税率) - 资本性支出 - 净营运资金变动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折现率选取税后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公式： $WACC = R_e \times E / (D + E) + R_d \times D / (D + E) \times (1 - T)$

式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债务资本成本

T ：所得税率

$E / (D + E)$ ：股权占总资本比率

$D / (D + E)$ ：债务占总资本比率

其中： $R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s$

R_e ：股权回报率

R_f ：无风险回报率

β ：风险系数

ERP ：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

R_s ：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处置费用是指可以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但是财务费用和所得税费用等不包括在内。处置费用共包含四部分，分别为印花税、产权交易费用、中介服务费及资产出售前的整理费用。其中印花税按照评估后资产组公允价值的 0.05% 计算，产权交易费用参照产权交易市场公示的基础交易费用计算，中介费用按照中介机构的收费标准进行计算，中介机构包括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

营运资金按照企业的经营性流动资产与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差额计算。

模式五：成本法、收益法

典型案例：《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珠海市今朝科技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一）委估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作为委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被评估资产组市场价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确定有三种途径：

1. 根据公平交易中资产组的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组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2.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组交易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组的公允价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组的买方出价确定；
3. 在不存在资产组销售协议和资产组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本次委估资产组公允价值采用成本法，对委估资产组所有可辨认的资产和负债逐一按其公允价值评估后代数累加求得总值，并认为累加得出的总值就是资产组的公允价值。一般，对资产组进行处置过程中将会发生中介费、交易佣金、税费等费用，本次评估按资产组公允价值的 2% 进行估算。

（二）委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委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评估方法和思路概述

本次评估目的是财务报告用途的商誉减值测试，通过确定委估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为委托人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提供参考依据。

结合商誉形成过程及商誉对应资产的历史演变和《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相关规定，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确定其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现金流量折现法是通过将未来预期净现金流量折算为现值，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的一种方法。其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资产在未来的预期净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模式六：收益法、市场法

典型案例：《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一）评估方法选择

根据本次评估的资产特性、评估目的及《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的相关规定，本次评估所选用的价值类型为资产组可回收价值。“可回收价值”即为被评估资产组在产权所有者现有管理、运营模式下，在剩余使用寿命内可以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被评估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的孰高者。

1. 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

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是指被评估资产在现有管理经营模式下，在主要资产简单维护下的剩余经济年限内可产生的经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市场价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

计算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时，会计准则允许直接以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或者与评估对象相同或相似资产在其活跃市场上反映的价格，作为计算公允价值的依据。

（二）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评估方法的介绍

市场（公允）价值是指有自愿交易意向的买卖双方，在公开市场上买卖委估资产所最有可能实现的合理交易价格。买卖双方对委估资产及市场，以及影响委估资产价值的相关因素均有合理的知识背景。相关交易方将在不受任何外在压力、胁迫下，自主、独立地决定其交易行为。

处置费用指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本次确定资产组市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的评估方法为市场法。具体介绍如下：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运用市场法评估需要满足两个基本前提条件：

要有一个活跃的公开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成交价格基本上反映市场买卖双方的行情，因此可以排除个别交易的偶然性。我国股票市场经过多年的发展，逐渐由不规范向规范发展，上市公司质量也逐步提高，虽然市场仍未充分发育，但随着股票总市值超过国民生产总值，股票市场在经济生活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股票交易也是趋活跃，股票市场是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晴雨表。

在这个公开市场上要有可比的企业及其交易活动，且交易活动应能较好反映企业价值的趋势。企业及其交易的可比性是指选择的可比企业及其交易活动是在近期公开市场上已经发生过的，且与待评估的目标企业及其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相似。

由于国内相关行业并购案例有限，与并购案例相关联的、影响交易价格的某些特定的条件无法通过公开渠道获知，无法对相关的折扣或溢价做出分析，故不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由于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公开性比较强且比较客观，具有较好的操作性。结合本次资产评估的对象、评估目的和所收集的资料，评估人员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对长沙广义变流技术有限公司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扣减相应的处置费用，最终确定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

（三）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评估方法的介绍

本次收益法评估，采用母公司口径数据进行预测，然后得出预期总收益，再将预期总收益通过适当的折现率折算为现值并加和，以此来确定长沙广义变流资产组可回收价值。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与“广义变流”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为委托人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提供价值参考意见。结合商誉形成及商誉对应资产组的历史演变和《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相关规定，本次评估将与进行减值测试相关的长沙广义变流的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确定为资产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并分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经营性资产组，得出可收回金额。

第三部分 收益期限的确定

典型案例一：《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现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企业对商誉及相关资产组 2019 年至 2023 年各年的现金流进行了预测，并认为企业的管理模式、销售渠道、行业经验等与商誉相关的不可辨认资产可以持续发挥作用，其他资产可以通过简单更新或追加的方式延长使用寿命，商誉及相关资产组 2024 年达到稳定并保持，实现永续经营。上述财务预算得到了企业管理层批准。

典型案例二：《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北京六间房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根据资产组的实际状况及经营规模，预计在未来几年业绩会相对稳定。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建立在管理层批准的最近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基础上，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期时，原则上最多涵盖 5 年。据此，本次预测期选择为 2019 年至 2023 年，以后年度收益状况保持在 2023 年水平不变。

根据被评估单位资产组经营业务的特点及未来发展状况，考虑其历年的运行状况、人力状况等均比较稳定，可保持长时间的经营，本次评估收益期按永续确定。

典型案例三：《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北京联龙博通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评估资产组包含合并商誉，不考虑将来可能会发生的、尚未作出承诺的重组事项，其收益年限主要取决于产权持有人的经营期限，根据产权持有人生产经营的特点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契约和合同等，本次对委估资产组的收益期限按无限期考虑。其中，第一阶段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此阶段根据被评估资产组相关业务运营情况，收益状况处于变化中；第二阶段 2024 年 1 月 1 日起为永续期，在此阶段被评估资产组将保持稳定的盈利水平。

疫情期间远程评估可采取的现场替代程序 中企华研发部



行业要生存、要发展，复工复产迫在眉睫，但全国各地均在实行严格管控，部分地区限制通行，对工作的顺利开展产生了一定影响。尤其是作为中介机构，现场工作尤其是现场调查对项目的开展至关重要，如何有序推进项目的开展是摆在评估机构面前一道现实的问题。为保障行业持续发展，各行业协会陆续发布了复工防疫工作指引，可为疫情期间资产评估行业开展远程评估提供有益参考和借鉴。

一、疫情期间现场调查可采取的替代方式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在《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0 号——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合理履行资产评估程序》中明确：根据当地政府部门发布的疫情防控、交通管制公告等，确实因疫情防控无法开展现场调查或者核查验证的，属于相关程序履行受到客观条件限制的情形，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在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采取措施弥补程序缺失，并判断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同时，该指引提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可以先行通过电子邮件、视频、微信等现代通讯方式获取资料，开展基础核查工作。

2020 年 2 月 12 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关于疫情防控期间证券市场信用评级机构业务开展有关事宜的通知》，要求疫情期间，评级机构在保证业务合规运行的情况下，需要现场尽调的可以采取视频、电话等在线方式开展相关工作，做好访谈内容记录和保存访谈过程记录。待疫情结束后，根据具体情况补充现场尽调及相关材料。

2020 年 2 月 18 日，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印发《土地估价与登记代理行业有序复工工作指引》，要求采取行之有效的实地查勘措施。对于开展实地查勘存在风险的情况下，建议评估机构结合委估宗地所在地疫情情况，对估价委托方做好相关解释工作，与委托方达成一致意见，可在委托方现场协助下采用视频查勘、利用新技术等进行估价作业，例如在允许使用无人机的地区，取得当事人许可后，可以采用无人机的方式进行无接触现场查勘，并做好有关资料的存档工作，有关情况须在土地估价报告“需要特殊说明的事项”中予以明确说明，提示委托方和报告使用方充分了解评估机构在特殊时期所采取的实地查勘措施，评估机构应在疫情解除后监督承办估价师补充实地查勘。估价师如认为远程查勘方式不能客观反映估价对象实际情况，可能对于估价结果产生重大影响，可以请求推迟评估项目。

2020 年 2 月 21 日，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北京资产评估协会发布《北京注册会计师 资产评估行业复工防疫工作指引》，提倡尽最大可能运用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开展远程服务与远程办公，在遵守准则、做好质量控制和风险防范的基础上，对无需到现场即可完成的项目承接、客户沟通、资料收集、报告撰写及审核等工作，可采用包括电话、电子邮件、语音和视频工具、内部视频和电话会议平台等远程方式开展。

2020 年 3 月 6 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关于疫情防控期间证券公司开展保荐承销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提出保荐承销机构在开展尽职调查时应及时做好与客户的沟通工作，尽量将非现场尽职调查或核查工作安排在疫情防控期间进行，充分利用互联网及其通信工具的优势，做好相关材料的收集、整理和书面记录工作，并对重要的文字、音频、影像等资料予以留存；在疫情防控期间如必须开展现场访谈等工作，建议考虑以视频访谈等有效的非现场核查手段替代现场核查，务必做好相关材料的复核、留档和记录工作，确保核查工作可回溯可检验，核查结论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疫情期间开展远程评估可采取的方式主要有通过电话、电子邮件、语音和视频工具、内部视频和电话会议平台等信息化手段在线开展，还可以利用诸如无人机等新技术辅助远程评估现场工作的开展。

二、远程评估开展的注意事项

通过信息化手段和新技术开展远程评估能有效实现疫情防控和项目开展“两手抓”，但是如何确保远程评估的真实性、可靠性、安全性，规避由此可能造成的执业风险也是值得我们思考的一个重要问题。

（一）签订评估委托合同和远程评估同意函

在评估委托合同中或与委托人协商由委托人出具书面的远程评估同意函，约定疫情防控期间，在不会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下，允许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评估专业人员开展远程评估，并明确双方在远程评估开展中各自应承担的责任，这无疑是在开展远程评估风险防控的第一道屏障。

2020年2月21日，河南省房地产估价师与经纪人协会发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房地产估价工作指引（试行）》，提出针对受疫情防控措施影响的核查验证和实地查勘环节，估价委托合同（委托书）中应做如下约定：

1.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可远程连线实地查勘，指导估价委托人或授权领勘人辅助进行远程看房，估价委托人或授权领勘人应确保连线查勘的现场与权证中记载的估价对象具有同一性、惟一性，并确保查勘的现场真实、全面、客观；

2. 估价委托人应确保提供的估价所需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并承诺承担因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无法履行核查验证程序引起的责任。

2020年2月21日，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发布《广东省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土地估价实地查勘工作指引》，提出估价机构应与委托方协商，由委托方出具书面的同意实施在线查勘函件，主要内容有：

1. 已经收到评估机构的风险告知，同意实施在线查勘；

2. 指派领勘人与估价师进行配合，并对领勘人的行为负责；

3. 对领勘项目权属文件、领勘过程中提供的其他资料、领勘宗地位置的真实性、宗地内情况展示的完整性负责；

4. 了解在线查勘方式的局限性，对估价机构和估价师的此项行为无质疑，未来不会就此提起指控；

5. 委托方此项违约的责任。

综上，评估委托合同中远程评估相关条款或远程评估同意函中需进行约定的内容主要有：委托人同意实施远程评估，指定远程评估中与评估师进行配合的人员，远程评估现场真实、全面、客观，评估对象的同一性、一致性，委托人提供的评估所需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评估委托人承诺承担远程评估相关责任及违约责任，等等。

（二）远程评估开展过程中的风险防控

在远程评估开展过程中，如何核实对方身份、如何确定对方位置或资产位置、如何保证现场调查过程中不存在弄虚作假、如何防止保密信息泄露等问题，需要进行细致缜密地思考并采取一定措施防止风险的发生。

1. 远程评估准备工作

远程评估准备工作包括软、硬件设备准备，资料准备，远程评估培训等，其中，准备好过硬的软、硬件设备是远程评估能够顺利实施的前提。

《广东省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土地估价实地查勘工作指引》中对软、硬件设备及视频录制要求为：有麦克风和摄像头的电脑，下载安装录屏软件，以全程录制微信视频通话，保证影音同步录制；手机，可微信实时定位和视频通话；保证视频通讯设备质量，摄像头清晰，像素高，拍摄时取三维影像，全景、近景结合，不晃动，画面清晰，关键部位要平稳停留几秒，便于视频截图。

2020年3月5日、6日，证监会第十八届发审委召开2020年第23次至第28次审核工作会议。为了严格防控疫情，证监会利用科技手段创新形式，采取视频会议的方式顺利完成了发行审核。为了保障会议顺畅召开，证监会在会前快速搭建起了网络视频会议所需的软硬件平台，并为发行人、保荐机构提供了详细的技术指引，开展了多轮次、全方位的软硬件测试，并且与远程参会人员进行了多次连接测试。

2. 对方人员的身份核验及位置确认

远程评估需对委托人指派的配合评估师进行现场调查人员的身份进行核验并对远程评估时其所在位置进行确认。

《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房地产估价工作指引（试行）》中指出，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应在远程

实地查勘实施时声明自己身份、确认领勘人身份、沟通看房流程，并保留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估价委托人或授权领勘人同时入镜的视频截图照片或录像。

《广东省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土地估价实地查勘工作指引》对双方身份确认的要求为：估价师出示和表明身份，领勘人须为委托方或委托方代表，并提供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在线查勘过程中，估价师和现场领勘人用手机同时打开微信、钉钉等软件实现“共享实时位置”，找到领勘人位置，放大截屏确认；以待估宗地为背景，估价师和领勘人同时入镜，拍摄完后截屏留证。

为准确核验参会人员的身份，3月5日、6日两天召开的证监会视频发审会，采取了“技术+管理”双重手段。在技术上，远程参会人员需要在参会前，通过国家政务服务平台进行人脸识别验证，准确填报个人信息；在管理上，要求参会人员在会议召开的时候展示个人身份证件，同时签署承诺书，对参会身份的合法性作出保证。

3. 确认资产位置

远程评估还需对资产所在位置进行确认，以确保远程评估资产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房地产估价工作指引（试行）》要求估价委托人辅助远程看房的，注册房地产估价师通过即时连线估价委托人或授权领勘人通过远程可视方式进行实地查勘，确保查勘照片（视频）内容全面、完整，充分反映估价对象状况和周边环境等状况。

《广东省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土地估价实地查勘工作指引》提出，宗地位置可通过对待估宗地形状有明显影响的代表性界址点逐一定位。

4. 远程评估信息安全保障

如何保障远程评估中涉及的重要信息尤其是涉密信息安全也是需要关注的重要问题。

为保证证监会视频发审会的信息安全，证监会会同视频会议服务提供商，以及其他相关单位制定了详细的解决方案：首先，通过“账号隔离”对参会资格执行严格授权，非授权账号无法登陆会议系统，授权账号需获得参会密钥后方能登陆系统。其次，在会议开始后，及时通过技术手段进行“人员锁定”，无关账号将无法加入视频会议。再者，证监会向参会人员详细告知了与信息安全相关的各项要求，参会人员签署承诺书，共同参与会议信息安全的保障工作。

（三）远程评估信息披露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规定，因法律法规规定、客观条件限制，无法或者不能完全履行资产评估基本程序，经采取措施弥补程序缺失，且未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可以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但应当在资产评估报告中说明资产评估程序受限情况、处理方式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采用远程评估方式开展现场调查和核查验证等工作的相关情况需在评估报告中予以明确披露。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0号——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合理履行资产评估程序》要求：对于开展基础核查工作后认为资产评估程序受限对评估结论不产生重大影响，并且确实亟需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经委托人、有关监管部门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同意，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可以先行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待疫情结束后再开展现场核查工作，并在资产评估报告中对受限事项予以披露，提请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对未履行现场核查程序予以特别关注。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在工作底稿中如实记录并在资产评估报告中充分披露资产评估程序受限情况和采取的弥补措施，以及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房地产估价工作指引（试行）》要求：采用远程实地查勘和在线核验资料的，估价报告中应做特别提示。包括在估价报告依据不足假设中说明，因为疫情影响的客观原因，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无法亲临现场，经与估价委托人沟通同意，采用即时通讯技术远程实地查勘可视为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在受限条件下勤勉尽责，合理合规；在估价报告使用限制中假定远程实地查勘的房地产状况与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实地查勘的房地产状况一致，如远程实地查勘存在较大遗漏和偏差，对房地产价值影响较大的，应重新估价。

《广东省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土地估价实地查勘工作指引》要求在估价报告特殊说明事项中应就报告出具日期、实地查勘方式、领勘人的身份与责任、委托人对所提供资料的责任、因采用在线查勘方式可能给委托人及报告使用人带来的风险等进行详细说明。

（四）远程评估文档保存

远程评估开展时一定要注意“留痕”，将远程评估中获取的相关信息资料及过程记录以纸质文档、

电子文档或者其他介质形式的文档进行保存，确保远程评估工作可回溯、可检验。

《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房地产估价工作指引（试行）》提出：估价委托人提供的估价所需资料，可采用远程可视方式将原件向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展示，并将资料通过扫描或拍摄照片（视频）等形式传送给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估价所需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远程看房的现场照片、视频截图、估价对象权证资料、沟通问询记录、聊天记录、邮件来往、传递记录、估价委托书等，上述资料的电子文档应和估价报告资料一并存档。

《广东省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土地估价实地查勘工作指引》提出：估价机构应将有关在线查勘、机构内部关于市场的分析等过程中的所有谈话记录、邮件往来、音频、视频等电子资料完整储存于土地估价报告档案中。

（五）疫后补充现场核查工作

疫情结束后，评估师可以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补充现场核查工作，并判断和说明是否需要调整评估结论和资产评估报告进行调整。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0号——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合理履行资产评估程序》要求：资产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先行通过电子邮件、视频、微信等现代通讯方式获取资料，开展基础核查工作，并待疫情结束再补充现场核查工作的，应当作好相关评估工作计划。资产评估程序受限情况消除后，在资产评估报告未使用前，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在补充相关现场核查程序后，判断是否需要调整评估结论和资产评估报告。如果需要调整，应当在资产评估报告中披露调整情况，并将调整后的资产评估报告提交委托人。资产评估程序受限情况消除后，如果资产评估报告已经使用，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在补充相关现场核查程序后，出具关于对评估结论影响情况的说明，并提交委托人。补充相关现场核查程序所形成的补充性工作底稿，和资产评估报告出具前的工作底稿具有相同的作用。

《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房地产估价工作指引（试行）》提出，疫情解除后，可根据估价对象的具体状况，对疫情防控期间部分估价程序受限的估价项目进行补充和完善：1. 房地产状况相对简单、市场相对活跃、价格相对稳定、交易公开透明的项目，可酌情考虑是否需要补勘现场；2. 往年有实地查勘资料的复评项目，可酌情考虑是否需要补勘现场；3. 房地产状况较复杂、价值较大的项目，在远程实地查勘的基础上可先行出具预估意见。待条件允许，经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实地查勘确认无误后，方可出具正式估价报告。

《广东省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土地估价实地查勘工作指引》提出，疫情过后，应当补充实地查勘，查勘记录存进原报告档案。若在线查勘有明显遗漏或差异但对价值不构成影响的，应及时向报告使用人做出详细补正说明；对价值有影响的或实地现场查勘发现重大不符的，应重新评估，协调委托方采取收回原评估报告等补救措施，并及时将有关情况向自然资源部土地估价报告备案系统和省级以上行业自律组织报备。

三、总结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由于受客观条件限制难以开展现场调查和核查验证等现场工作，运用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和现代科技手段进行远程在线评估无疑是一种可被利用的替代方式。不过，由此带来的执业风险也随之增加。为了在有序推进项目进程的同时尽可能规避执业风险，在进行远程评估时，除按照正常的评估流程和要求开展工作外，格外需要注意现场与远程的差异而可能导致的造假空间的存在。

评估师在开展远程评估时，主要需要从四个方面进行防控：一是采取合同约束；二是远程评估时尽可能细致、全面，并可利用一定的技术手段，保证人员、资产、材料的真实性，以及信息资料的安全性；三是在报告中如实披露，提请注意，并将相关纸质和电子信息资料和工作记录等均建档留存以备后续查验；四是待受限条件消失后，尽可能补充现场核查工作，核实远程评估工作是否客观、真实、全面。对于除疫情防控外的其他现场工作程序受限的情况，本文同样具有可参考意义。



红色根据地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2019年，中企华公司党支部在上级党委的直接领导下，在支部书记刘澄清同志的带领下，开展了一系列党组织建设活动和学习交流活动，使支部党员的党员身份意识和担当作为意思不断强化，党性修养显著提高，党支部的凝聚力、向心力愈加增强。截至目前，中企华党支部已有党员29名，支部委员5人。

1.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

召开专题会议，加强理论学习

NO.1 中评协领导赴中企华公司开展不忘初心主题考察调研

2019年7月10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会长耿虹，中评协秘书长、行业党委常务副书记张更华莅临中企华公司开展调研工作，中评协党委委员、副秘书长韩立英，综合部主任王永贞、党办史习乐同志随同调研。此次调研是针对评估机构党建工作、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全面考察，同时对评估机构执业风险防范、品牌建设、未来发展战略等方面问题互动交流。

中评协领导高度重视中企华公司的发展，围绕党建、信息化建设、集团化发展以及人才队伍建设等关切事项同与会人员进行了深入细致的交流，对中企华的快速发展和骄人成绩表示了充分的肯定，并对中企华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提出了诚挚建议。此次中评协领导调研考察令中企华公司全员上下深受鼓舞，深刻感触到行业协会领导对评估机构的关怀与支持，中企华人将积极贯彻落实中评协领导的重要指示，切实加强党建工作，夯实各项任务，以此为契机促进中企华公司未来发展再上新台阶。

NO.2 北评协杨慕彦会长莅临中企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调研并讲党课

2019年7月25日，北京资产评估协会杨慕彦会长莅临中企华公司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调研，并给大家讲了一堂精彩的党课，北评协副秘书长逢俊等人陪同调研。杨慕彦会长充分肯定了中企华党支部主题教育实施方案，并结合北京注协党委要求就下一步工作做了总体部署。她要求大家通过不断增强使命感、紧迫感和责任感，更加自觉地把行业发展、行业工作融入到新时代国家建设中去，不忘初心，将初心变为恒心，牢记使命，把使命视作生命。

NO.3 中企华党支部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

2019年10月18日，中企华党支部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中企华全体支部委员和在京党员参加了本次会议。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党委副书记、北京资产评估协会会长杨慕彦同志前往参会。

杨慕彦同志对中企华党支部组织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给予了充分肯定。她指出，中企华党支部对党建工作非常重视，准备非常充分，发言认真、认识深刻、收获很大。通过开展主题教育，各位党员同志能够自觉地将初心和使命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在思想上有震动，在行动上收获，达到了检视问题找差距的目的。杨慕彦同志代表行业党委对中企华寄予厚望，号召中企华党支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脚踏实地、艰苦奋斗、创新引领、攻坚克难、再创佳绩，各项工作更上一层楼。



开展党团活动，提升党性修养

NO.1 “隐蔽的战线 不变的初心”——中企华党支部第二党小组活动成功举行

2019年7月21日，为宣贯党中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引导党员同志深刻理解并牢牢把握“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中企华公司党支部第二党小组在京成员及党支部委员代表一同前往平西情报联络站进行了参观学习。

展览馆内一幅幅照片、图片和文字等史料信息以及观看的专题教育片展示了抗日战争及解放战争期间在妙峰山地区隐蔽战线情报工作的革命事迹。在这里，无数仁人志士在艰苦卓绝的条件下，冒着流血牺牲的风险，收发电波、接送情报，发展护送情报人员，运送药品和其他重要革命物资，首任国家安全部部长凌云特题字“胜似雄兵十万”以纪念其为新中国建立做出的卓越贡献。这些隐蔽战线上的尖兵们，不畏艰险，不怕牺牲，他们强烈的爱国主义情怀和大无畏的奉献精神触动了每个人的心弦。大家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要进一步增强使命感和责任感，立足本职，以更加积极的奋斗姿态迎接机遇与挑战，攻坚克难，勇于创新，在新时代创造出更加傲人的成绩。



NO.2 中企华党支部赴红旗渠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

2019年7月26日至27日，中企华党支部15名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奔赴红旗渠开展了为期两天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主题教育活动。在短短的两天中，同志们先后赴太行大峡谷走“富民路”，亲身感受山区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创业的致富精神；走太行天路，观摩“太行堡垒”基层党建示范点——桃花洞村；参观了红旗渠纪念馆，感受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林县人民修建红旗渠的伟大奇迹；观看红旗渠分水枢纽工程一分水闸以及红旗渠主干渠；观摩红旗渠咽喉工程——青年洞，面对党旗庄严宣誓，重温入党誓词；组织收看了《红旗渠》影视记录片并召开了党员民主生活会。

短短的两天参观活动令同志们感触颇深，受益匪浅，大家对红旗渠精神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纷纷表示“红旗渠，承载历史，见证梦想，昭示未来”，她启迪我们，构思未来，需要智慧和前瞻的眼光，也需要大胆务实的憧憬和想象；实现梦想，需要敢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的胆识，敢挑重担，敢负责任的勇气，更需要脚踏实地的工作作风。在今后的工作实践中，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让共产党员在每个工作岗位上闪光，大力发扬红旗渠精神，坚定理想信念，“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征程中做出无愧于时代的奉献。



2. 纪念五四运动 100 周年

中企华党团支部组织收看纪念五四运动 100 周年大会直播

纪念五四运动 100 周年大会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在人民大会堂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中企华党团支部组织在京的党团员青年认真聆听了习近平总书记的讲话，大家深受鼓舞。与会青年们表示，每一代青年有每一代青年的奋斗主题，新时代青年也应牢记并响应新时代党的号召，不负青春，不辱使命，争做“四有青年”，要在今后的工作中牢记总书记的殷切期待，扎实专业技能，提高内在素质，锤炼过硬本领，切实把奋斗精神贯彻到实际工作全过程中，为新时代评估行业发展以及公司做优做大做强贡献自己的力量，在激扬青春、开拓人生、奉献社会中谱写无愧于时代的壮丽篇章！



中企华 2019 奥森健康行活动成功举办

2019 年 5 月 10 日下午，由中企华公司党团工会联合发起全员参加的“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奥森健康行活动在奥林匹克森林公园举行，公司党员、团员及在京员工百余人参加了本次活动。烈日当空，激情似火，炎热的天气丝毫没能消退大家跃跃欲试、一展拳脚的热情，大家脸上洋溢着青春的气息。宽阔的大道迎来了大家矫健的身影和坚定的步伐，或放空自我，或轻声交谈，时不时还传来阵阵欢声笑语。大家身着同款红白蓝三色服装，有如跳跃的音符，活泼而又不失灵动，为奥森的初夏更增添了一抹靓丽的色彩。两个多小时后，所有路程顺利走完，大家的精神依旧饱满如初，展露出目标实现后满足的笑容。

通过开展健步走活动，在繁忙的工作之余感受自然的气息，让身心在优美闲适的环境中得到充分锻炼和放松，旨在引导公司员工树立强身健体的意识，培养积极向上的生活习惯，以良好的精神状态投身于评估事业。本次活动再次彰显了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密切了党群关系，增强了中企华团队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健康行活动”从 2016 年至今已成功举办了三次，员工的参与度越来越高，该项活动已打造成为中企华公司的品牌活动。



§ 校企合作篇 §

2019年，中企华公司一如既往地支持校企合作，支持评估行业产、学、研深度合作，成绩斐然，力争树立业内典范。

1. 校园学术交流

2019年11月27日，刘登清总裁出席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第六届资产评估文化节开幕式并作首场讲座。

2019年12月7日，中企华河北分公司协办的全国资产评估高等教育实验教学研究会年会暨第四届实验教学研究会在河北石家庄成功举办，中企华总裁助理康志刚、河北分公司总经理赵建斌应邀出席本次会议并作主题报告。

此外，中企华公司数位领导系全国多所高校校外导师，多次受邀前往高校授课。

2. 校园宣讲会

5月中旬，“资产评估行业发展专题报告暨资产评估行业就业与考试宣讲会”在福建江夏学院、广东财经大学、安徽财经大学、浙江财经大学次第拉开帷幕，中企华公司副总裁阮咏华作为评估机构的一名代表，向同学们发出了“资产评估等你来”的热情邀请。



10月中下旬，以“青春有梦，注资未来”为主题的北京注册会计师和资产评估行业2020年校园推介活动先后在北京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和河北经贸大学开展，中企华公司全程参与宣讲，成为同学们的关注焦点。



3. “中企华杯”和中企华奖学金

2019年4月20日，中企华公司独家冠名赞助的“中企华”杯TOP4高校羽毛球精英赛在同济大学羽毛球馆成功举办，来自同济大学、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复旦大学的共约45名校友精英参赛。中企华公司已成功赞助了四届四校羽毛球精英赛，TOP4高校羽毛球精英赛的精神也完美呼应了中企华“不畏挑战、勇攀高峰”的团队精神。

2019年6月22日-23日，中企华公司独家赞助支持的第三届“中企华杯”全国高校资产评估专业研究生知识竞赛在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成功举办。中企华公司连续三次独家赞助并冠名，大赛体现的专业性与中企华公司专业严谨的品牌定位正好一致。

2019年10月31日，中企华奖学金颁奖仪式在山东财经大学隆重召开，中企华公司总裁兼CEO刘登清博士、山东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周生岩等应邀出席。中企华奖学金自2018年设立至今已颁发两次，对同学们加强专业学习起到了极大的激励作用。



§ 家庭日活动篇 §

热情八月，骄阳似火。为答谢广大员工对公司发展的辛勤付出与贡献，进一步激发员工的企业归属感，营造“活力四射、温馨和谐、凝神聚气”的企业氛围，第六届中企华主题家庭日活动如期而至。中企华家庭日活动以“家”为主题，是公司“以人为本”企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次家庭日活动安排游览“2019 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感受世界园艺之美和北京的绿色发展。活动分四期，得到了员工们的积极响应，也吸引了众多员工家庭的踊跃参与，共 67 组家庭、149 人报名参加了此次活动。

让园艺融入自然，让自然感动心灵；清新迎面、香气缕缕，远离都市喧嚣，大家兴致勃勃地徜徉在世园会，那巧夺天工的园林景观、耳目一新的体验式参观、新颖奇特的科技展示，在感知中国美的同时尽情地享受着与家人在一起的幸福时刻！

本次家庭日活动进一步增进了公司与员工家庭之间的沟通与了解，让员工家属对公司的工作和中企华的家文化有了切实的感受，激发了员工家属的自豪感，加深了家属对员工的理解与支持。中企华家庭日活动充分展现了中企华人对生活工作的激情与活力，中企华人将以饱满的精神，在公司领导的带领下，团结奋进携手同行，共同创造中企华公司更加灿烂辉煌的明天！

微信号 : china_cea



新视野

中企华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18号中复大厦三层

电 话：86-10-65881818

传 真：86-10-65882651

邮 编：100020

投稿邮箱：yfb@chinacea.com

CHINA ENTERPRISE APPRAISALS

Add:F3,Zhongfu Building,No.18 Gongti East Road,Chaoyang District,Beijing,China

Tel:86-10-65881818

Fax:86-10-65882651

Zip Code:100020

www.chinacea.com

yfb@chinacea.com